

桃園縣政府公報

Taoyuan County Government Bulletin

102年度 第16期(8月30日出版)

The 16th Published on 2013/8/30

愛與祥和



「桃園地景藝術節」黃色小鴨來了！

Rubber Duck Visit in Taoyuan Land Art Festival

照片提供：桃園縣政府文化局

Courtesy of Cultural Affairs Bureau, Taoyuan County Government

出版機關：桃園縣政府

Published by Taoyuan County Government

出版地址：桃園縣桃園市縣府路1號

No.1, Xianfu Rd., Taoyuan City, Taoyuan County 330, Taiwan(R.O.C)

電話 Telephone：(03)337-6697, 1999 傳真 Fax：(03)334-3639

網址 Website：http://gaz.tycg.gov.tw/ty_gazFront/

「桃園地景藝術節」黃色小鴨來了!

風靡全球的黃色小鴨將於10月與桃園鄉親見面，原創者霍夫曼8月7日由縣長吳志揚陪同，到小鴨預定停泊的新屋後湖埤勘查，霍夫曼相當滿意後湖埤的天然美景，希望能以黃色小鴨呈現出桃園特殊的埤塘文化景觀。吳縣長強調，爭取黃色小鴨到桃園展示，主要是想與桃園縣埤塘水圳等世界少有的特殊地景相結合，同時藉著黃色小鴨呈現出桃園在地文化藝術之美，而非搶觀光浪潮。



桃園與霍夫曼接觸，早在黃色小鴨在香港維多利亞港展示之前即已展開，而且敲定要在今年10月份的桃園地景藝術節期間到桃園特有的埤塘展示，供桃園縣鄉親觀賞。吳縣長表示，霍夫曼的黃色小鴨，帶給世人一種「愛與和平」的感覺，這與他一向主張「愛與祥和」的理念不謀而合。「桃園地景藝術節」期間，黃色小鴨將棲身廣達20公頃、綠意盎然的新屋後湖埤，民眾漫步水巷埤圳間，串起新屋的各個文化景點，像是范姜老屋群、稻米故事館，接著發現康雅筑、潘羽祐、褚瑞基、陳歷渝、周靈芝等國內藝術家扣連在地主題、目不暇給的創作，更有兩位國際大師—草間彌生、崔正化的絢麗驚喜。

桃園縣擁有數千口埤塘，縣府將持續規劃出不同的藝術展示空間，呈現在世人的眼前，讓世人進一步了解桃園埤塘水圳的特色美景。霍夫曼還表示，10月份展示期間，他將再度到桃園，與桃園鄉親見面。



Rubber Duck Visit in Taoyuan Land Art Festival

The world's popular yellow rubber duck will come to Taoyuan County this October. Its original creator, Florentijn Hofman, was accompanied by Taoyuan County Mayor Wu Chih-Yang on August 7 to inspect the exhibition site in the Back Pond of Sinwu Township. Hofman was really impressed by the back pond's natural view and he hopes his rubber duck can carry out Taoyuan's special pond culture. Mayor Wu emphasized that the main reason to invite Hofman's artwork to Taoyuan was to hope it could bond well with Taoyuan County's rare seen landscape. Having the duck's visit in Taoyuan aims to highlight the beauty of local art rather than simply getting tourism revenue.



Taoyuan County Government contacted Hofman before the duck was on display in Hong Kong's Victoria Harbor. The duck's appearance will be a part of this October's Taoyuan Land Art Festival. Mayor Wu thought that Hofman's rubber duck provides people with a feeling of "love and peace", as it matches well with his governing principle: "love and harmony". During the Taoyuan Land Art Festival, the duck will be floating in the 20-hectare Back Pond in Sinwu Township. As people walk along the ponds, they can appreciate cultural heritages including old houses from Fan Chiang families, Rice Story House, and creations made by local artists such as Kang Ya-Chu, Pan Yu-Yo, Chu Rui-Ji, Chen Li-Yu, and Chou Ling-Chih. Spectacular artworks from international artists, Yayoi Kusama and Choi Jeong Hwa, are also available on the site.

Taoyuan is home to thousands of ponds. The Taoyuan County Government plans to build a natural art gallery and present this beautiful scenery to the world. This will allow people to understand better about Taoyuan's unique pond culture. Hofman notes that he will meet with Taoyuan citizens again during this October's exhibition.





目 錄

壹、專載

- * 102 年桃園縣運動會開幕典禮 縣長談話..... 1
- * 服務品質全國第一記者會 縣長談話..... 2
- * 桃園縣政府第 673 次主管會議紀錄..... 3

貳、政令

- * 中華民國一百零二年七月十一日修正公布之「桃園縣政府組織自治條例」部分條文，定自一百零三年一月一日施行..... 8
- * 修正「桃園縣綜合性身心障礙福利服務中心使用管理要點」暨「桃園縣綜合性身心障礙福利服務中心場地租用收費基準表」並自即日起生效..... 8
- * 訂定「桃園縣一百零二年蘇力颱風農業天然災害低利貸款首年利息補助計畫」，並自中華民國一百零二年七月十六日生效..... 12

參、公告

- * 公告大園聯合水處理股份有限公司大園廠所在土地為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控制場址..... 13
- * 公告大園聯合水處理股份有限公司大園廠所在土地為土壤及地下水污染管制區，即日起管制區內之土地使用或人為活動予以管制或限制..... 19
- * 公告本縣八德市「永豐里、白鷺里、大正里、茄苳里、瑞德里、龍友里、興仁里」小地名地區部分門牌整編，自民國 102 年 8 月 20 日起整編生效..... 22
- * 公告本縣 102 年地價稅開徵期間及有關事項..... 22
- * 公告本縣 102 年地價稅減免申請期限及有關事項..... 25
- * 公告本縣 102 年適用特別稅率課徵地價稅土地申請期限及有關事項..... 30
- * 核發本縣地政士呂明坤開業執照..... 31
- * 公告許黃志新建築師申請開業登記..... 32
- * 核發本縣地政士林士盟開業執照..... 32
- * 核發本縣地政士王全信開業執照..... 33
- * 公告 102 年新增壹家當舖核發籌設同意書申請事宜..... 33
- * 公告中華民國 101 年度桃園縣總決算暨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之最終審定數額表..... 35
- * 公告許毛軒揚建築師申請開業登記..... 45
- * 「勤毅商行(負責人：郭○○)」及「從源企業社(負責人：謝○○)」廢止商業登記案，業經本府處分，茲以處分書交郵局投遞，惟因該號遷移不明致無法送達..... 45
- * 有關本府辦竣地籍清理囑託登記為國有之土地及建物，其權利人應自登記完畢之日起 10 年內，依規定填具申請書向本府申請發給價金，公告週知.... 46
- * 兩珊企業社(統一編號：09876565、負責人：楊○○)廢止商業登記案，業經本府處分，茲以處分書交郵局投遞，惟因該號遷移不明致無法送達.... 56
- * 公告本縣大溪鎮「瑞興里 13 鄰至 15 鄰」小地名地區部分門牌整編，自民



國 102 年 8 月 7 日起整編生效..... 56

* 公告本局舉發違反道路管理事件通知單公示送達暨應受送達人清冊一冊..... 57

* 公告本局寄發逾期未繳停車費通知單公示送達暨應受送達人清冊一宗..... 57

* 公告本局寄發逾期未繳停車費通知單公示送達暨應受送達人清冊一份..... 58

* 本縣「慶泉金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地號：觀音鄉工業區段一小段 65-3 地號）」之地下水污染管制區公告事項三、管制事項（四）禁止土地利用行為部分，經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訴願決定予以撤銷，請查照..... 58

* 公告本縣大園鄉「南港村、北港村」小地名地區部分門牌整編，自民國 102 年 10 月 8 日起整編生效..... 59

肆、其他

* 「桃園地景藝術節」黃色小鴨來了！..... 封面裡

* 活動訊息《縣政活動預告》..... 封底裡

102 年桃園縣運動會開幕典禮

縣長談話 102.07.27

各位貴賓、現場的朋友們，大家好

今年桃園縣運動會第一次在星期假日舉行，可以讓大家盡情享受體育帶來的快樂及大聲加油的樂趣，回顧桃園縣過去一年，各項體育成績表現輝煌，除少棒、青少棒及青棒均取得國家代表權外，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大專運動會等各項賽事，桃園縣的成績都相當優異。

桃園縣要邁入體育大縣，將舉辦多項賽事，如今年 10 月的 LPGA 錦標賽、明年的全中運、另外還有亞太聽障運動會、協助台北市辦理世界大學運動會等，希望大家共同支持，也希望所有的學校都能重視體育，將體育當作是重要目標來推動。

今天的開幕典禮首先由土風舞委員會及大崗國小的表演揭開序幕，接著 13 鄉鎮市進行創意進場表演，展現各鄉鎮市的特色及活力，最後由新興高中旗鼓隊引領大會會旗及田徑選手手持聖火進場，舉行聖火點燃儀式。隨即展開縣府各局處及各鄉鎮市公所職員組隊的趣味競賽及各項田徑、游泳等項目競賽，本屆全縣運動會競賽項目除原有田徑及游泳等兩大項外，也配合體育競技月於 7 月 20 日至 8 月 10 日期間擴大結合 102 年縣長盃跆拳道、太極拳、武術、保齡球、運動舞蹈、壘球等項目。希望大家都能發揮運動家的精神全力以赴，將平日努力的成果在這個運動場上充分展現，爭取最佳成績。最後，預祝大會圓滿順利！



(資料提供：桃園縣政府體育處)



服務品質全國第一記者會

縣長談話 102.07.29

各位嘉賓、現場的朋友們，大家好

繼去年 3 機關榮獲行政院服務品質獎後，今年再創佳績，由桃園縣政府地方稅務局、八德戶政事務所及八德地政事務所 3 機關榮獲「第五屆政府服務品質獎」殊榮，得獎機關數為全國第一。

地方稅務局以「稅務秘書」深耕村里，每一村里有一位專屬稅務秘書，611 水災時，主動至受災區進行即核免稅的便民措施，受民眾好評，此外也推出「itax 便捷服務 E 卡通」，民眾使用自然人憑證或工商憑證即可透過網路或 7-11libon 申請桃園縣地方稅電子證明及稅務資料，從線上申請到線上取件，1 小時內完成。

八德戶政事務所結合監理站等相關機關，於民眾辦理遷徙、改名後協助民眾辦理相關資料變更，讓民眾免於舟車往返各機關間，目前跨機關橫向合作已擴增至 10 個機關，民眾原需花 350 分鐘，整合後僅需 70 分鐘，落實單一窗口全功能跨機關簡政便民的目標。

八德地政事務所全國首創單一窗口全功能服務櫃台，讓民眾「一處收件，全程服務」，並考量轄區內馬祖鄉親眾多，設置專屬窗口受理申請連江縣土地重新登記作業，至少嘉惠 3 萬人以上，突破以往鄉親需專程回馬祖辦理之不便。

除了連續兩年榮獲政府服務品質獎，桃園縣最近也拿下許多獎項，包括老街溪整治成果桃園縣榮獲 2013 年國家卓越建設獎首獎、研考會的 1999 便民服務專線榮獲台灣服務大調查銀牌獎、桃園縣榮獲全球 7 大智慧城市、路平專案榮獲金路獎全國第一名，成績斐然。

(資料提供：桃園縣政府研究考核委員會)





桃園縣政府第 673 次主管會議紀錄

時間：102 年 07 月 17 日下午 3 時

地點：本府 12 樓會議室

主席：吳縣長志揚

記錄：科 長 林裕玟

出席：如簽到簿

科 員 賴家玲

壹、主席宣布開會

貳、頒獎

一、表揚本縣國小榮獲「2013 國際網界博覽會」國際賽獎項、本縣國中小及教師榮獲教育部「102 年度國中小學推動閱讀績優學校及績優人員」。

- 主辦機關：教育局

二、呈獻本府榮獲 101 年度「中央機關聯合視導毒品危害防制中心績效考評」2 項獎項。

- 主辦機關：衛生局

主席：

首先恭喜各位獲獎的學校及老師，這些獎項表示本縣在教育成就上的突破，資訊教育及閱讀教育是培養學生的重要項目，感謝各位教育同仁的努力及付出。

另外，在毒品防治上，本縣已連續 6 年榮獲中央考評的第一名，在此優異的成績下，本府仍將秉持著精益求精的精神，繼續努力相關防治工作。

貳、宣讀上次會議紀錄

主席：無修正意見，會議紀錄確定備查。

參、專題報告

一、報告機關：交通局

報告案由：桃園縣涉及中央單位重大交通建設辦理情形

葉副縣長世文：

- (一) 桃林鐵路已停駛，請於航空城計畫中刪去，以符合現況。桃林鐵路用地為避免閒置，可利用建置自行車道的方式，予以再利用，如此則既不涉及土地問題，且可供廣大民眾使用，並可向中央機關例如：觀光局、體育署或營建署等爭取經費。



(二) 中央建議五楊高架中豐路交流道採跨區區段徵收部分，請城鄉發展局就執行困難部分，敘明詳細理由，並請交通局正式函復中央。

請交通局向經建會聯繫，本人將率隊拜訪，就本案各項需協助案件一併討論協商。
主席裁示：

(一) 於本(7)月底前，請交通局就本案連同五楊高架3闢道、航空城聯外道路等案件，予以彙整後，由本人召集縣籍立法委員，向委員說明，並請委員協助向中央爭取。前揭各項建設案，請葉副縣長世文率領城鄉發展局、地政局、交通局及主計處，共同拜訪經建會。

(二) 請交通局將本案各項建設，逐一向新任葉副縣長說明，以研議相關策略，促使各項建設早日完成。

二、報告機關：工商發展局、工務局、水務局、環境保護局、教育局、原住民行政局、民政局、消防局、農業發展局

報告案由：713 蘇力颱風災後修復情形及檢討報告

交通局高局長邦基補充建議：

災後道路清理部分，建議以加強勸導、協調道路養護單位為優先處理方式。

工務局朱局長惕之補充建議：

災後道路清理部分，因山區之機具設備及操作人員有限，因此人力及資源多集中於搶修主幹線；其他路段，請本府相關局處及其他公部門共同協助。

財政局歐局長美環補充建議：

中央業通知以低利貸款協助本縣受災農民事宜，本局已轉知農業發展局。

李顧問維峰補充建議：

公路總局為兼顧修復人員之安全及民眾服務之需要，須俟氣候穩定後，方可進行道路清理工作。

蔡副秘書長麗娟：

本府刻正研議以低利貸款之利息補助方式，幫助受災農民。

蔡副秘書長宗烈：

(一) 風災停電部分：建物之緊急發電機若設置於地下室，因通風及散熱不良，易造成運轉不久後即故障，請工務局注意其設置位置。

殯儀館及稻穀烘乾設備應備有緊急發電機，或者可由本府準備移動式緊急發電機。

(二) 風災停水部分：以送水車送水，民眾仍感停水之不便，建議由淨水廠將深水井之水源逕以管線輸送，讓民眾便於使用。

(三) 為幫助受災農民，低利貸款之利息部分，建議可由本府吸收。

葉副縣長世文：

(一) 就工商發展局「電力供應」報告部分：

- 1、災害應變中心撤除後，尚待台電搶修案件仍有相當數量，為因應後續修復工作，應變中心撤除後的通報指揮系統，應予研議並規定。
- 2、在機具及物資相對有限的情形下，應訂定出搶修及支援的優先順序，並應以維生系統、稻穀烘乾等為最優先。
- 3、針對尚未恢復供電之區域，本府應繼續了解及關切。

(二) 請水務局加強各公所平日的清淤工作，並可向營建署爭取相關經費。

(三) 本縣各重劃區部分，請城鄉發展局及工務局注意共同管溝之建置，並避免本次風災各項問題未來發生在這些區域。

主席裁示：

(一) 就工商發展局「電力供應」報告部分：

- 1、本府應正式行文台電，告知本次風災之停電發生狀況及建議事項，並副知縣籍立委及經濟部。
- 2、請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於災害應變中心設立期間，安排至少 1 位同仁持續受理本府縣政信箱，以便及時處理民眾針對風災相關之報案。
- 3、本府應於颱風前，即強力要求路權單位修剪路樹，以免路樹倒塌時壓毀台電設施。
- 4、應建請台電建立清晰之通報系統，以受理災情，並請台電加強宣導。另應建議台電建立科學化的修復優先順序，應以維生系統及主幹線等進行優先處理。
- 5、應變中心開設時，台電進駐人員應具備一定決策層級，以受理災害通報，並應由災害中心之台電進駐人員統一協調，指揮電力供應相關之搶修。
- 6、軍方調度應統一由縣級應變中心進行聯絡及判斷，請消防局謝局長向軍方說明。

(二) 請工務局注意共同管溝應一併納入寬頻及光纖。

(三) 請水務局除督促公所平日即應進行清淤工作以外，為因應汛期，請推行清淤總動員，並辦理抽查及競賽、獎勵。

(四) 就環境保護局報告部分：

- 1、本次簡報之「道路養護與路容清潔分工概況」圖表，請於道安會報中再次提出，以釐清權責，並向各道路養護單位說明相關規定，以避免公部門間



- 相互開罰，相關順序、時間及責任於道安會報中釐清。
- 2、風災清理道路時，清理人員若有安全疑慮，即表示用路人尚有危險之虞，即不宜恢復通車。
 - 3、道路養護單位開口合約廠商未進行清理道路，卻以其他機關清理道路後之相片請款乙節，係屬違法，本府亦應避免類似情形發生。
- (五) 永安國中鐵皮屋頂遭強風吹落，砸毀風雨走廊，因目前尚未修復，請教育局加強注意該校的校園環境安全。
- (六) 原住民行政局及教育局所報告之災害搶救及復建經費，以本府災害準備金支應。
- (七) 請民政局督促公所及殯葬管理所、殯儀館，應自備緊急發電機。
- (八) 稻穀烘乾遭遇停電部分：以提供移動式緊急發電機為宜，請工務局自下次颱風起，於應變中心救災整備項目中列入，備有一定數量之移動式緊急發電機，以供特殊需求使用，例如：維生系統、穀物烘乾等。
- (九) 本縣風災農損部分：本府應研議以低利貸款之利息補助方式，盡力幫助農民。
- (十) 本府應自每次颱風學習教訓，讓防災、救災工作能做到最好，且應變中心派駐人員應具備統籌、指揮、調度之功能。

肆、專案計畫辦理情形

一、「老街溪影像紀錄」專案：

主席裁示：

本案不須另列專案，請併入「老街溪」專案。

二、「老街溪」專案：

- (一) 相關配合機關若進行良好，本府應行文該機關敘明其優良事蹟，並請該機關就相關所屬人員予以敘獎。
- (二) 老街溪現階段已有一定成果，惟較諸國際級景點，仍有距離，請黃副縣長宏斌繼續主持本案，推出「老街溪 2.0」。本案除將現有收尾工作盡善盡美完成以外，並應提升老街溪為國際級景點，請黃副縣長率領相關局處，設計並提出「老街溪 2.0」的新願景。

三「消除民怨」專案：

請邱參事俊銘於下(674)次會議安排相關報告。

主席裁示：

- (一) 第 2 案「南崁溪亮點」專案：工程期程請儘速確認後定案。
- (二) 第 8 案「大漢溪」專案：請交通局向本人簡報，另纜車是否興建，請儘速決定。

伍、各機關協調及報告事項

一、鄭秘書長瑞成：

103 年度本縣總預算案正積極籌編中，本人已請主計處在本（7）月 24 日召開之主任秘書會報中，說明各機關於編製預算時的應行注意事項，如預算科目務必精簡，以免科目過多造成執行困難等，還請各機關首長轉達所屬同仁，務必依照上述應行注意事項，切實配合辦理。

陸、臨時動議

一、工商發展局陳局長淑容報告：

為慶祝父親節，本府推出「歡慶 88 慰辛勞，桃園縣金牌好店 8 月優惠快訊」，請各位樂在即時，共襄盛舉並協助推廣。

二、教育局吳局長林輝報告：

- (一) 吳鴻麟先生紀念獎學金頒獎典禮於 7 月 18 日下午舉行，請各位蒞臨參加。
- (二) 本縣縣運舉辦在即，感謝各局處的配合，並請各局處啦啦隊全力展現創意表現。

主席裁示：

吳鴻麟先生紀念獎學金頒獎典禮請各位自由參加，並不勉強。本獎學金係由「伯仲文教基金會」捐資予本府，以獎勵認真向學的學子。本項獎學金已舉辦多年，歷經多位縣長主持，且是本縣最高額的獎學金，長年鼓勵本縣優秀的學生，而受獎學生也莫不以此為榮。

柒、主席政策指示

文化局「下半年藝文活動總彙」專題報告延至下（674）次報告。

捌、散會 下午 5 時 20 分正



■ 貳、政令

桃園縣政府 令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2 年 7 月 26 日

發文字號：府法企字第 1020179149 號

附件：

中華民國一百零二年七月十一日修正公布之「桃園縣政府組織自治條例」部分條文，
定自一百零三年一月一日施行。

縣長 吳志揚

桃園縣政府 令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2 年 8 月 2 日

發文字號：府社障字第 1020185639 號

附件：

修正「桃園縣綜合性身心障礙福利服務中心使用管理要點」暨「桃園縣綜合性身心障
礙福利服務中心場地租用收費基準表」並自即日起生效。

附修正「桃園縣綜合性身心障礙福利服務中心使用管理要點」、「桃園縣綜合性身
心障礙福利服務中心場地租用收費基準表」各 1 份。

縣長 吳志揚

桃園縣綜合性身心障礙福利服務中心使用管理要點

95 年 12 月 29 日府社障字第 0950374136 令

102 年 8 月 2 日府社障字第 1020185639 號令修正

一、桃園縣政府（以下簡稱本府）為加強綜合性身心障礙福利服務中心（以下簡稱本
中心）之各項設施管理，並發揮服務功能，以增進身心障礙者福利，特訂定本要
點。

二、本中心場地租用收費基準如附表。

三、本中心主要服務項目如下：

（一）提供身心障礙者服務資訊。

- (二) 提供身心障礙者及福利團體職訓、技藝教育研習場地。
- (三) 提供身心障礙者及福利團體開會、聯誼之場所。
- (四) 其他經本府許可之活動等。

四、場地使用時間分為三種時段，使用未滿一時段，以一時段計，時段時間區分如下：

- (一) 上午時段：上午八時至十二時。
- (二) 下午時段：下午一時至五時。
- (三) 夜間時段：下午五時至九時。

場地佈置裝（卸）、預（排）演及延長使用時間者，其計算方式以每小時計費。未滿一小時者，以一小時計算。其延長使用時間經許可後最多以一小時為限。

五、本中心以辦理與身心障礙者相關之活動為優先使用對象。

六、本中心自行使用及機電設備等保養時間不對外開放外，其餘開館時間開放受理申請使用。

七、申請租用場地注意事項：

- (一) 申請單位申請租用場地最晚應於活動舉辦前十日填妥使用申請表（附件一），送請本中心審查，經本中心核准同意者，最晚應於使用前五日依收費標準（附件二）繳納使用費後，始得使用。
- (二) 申請單位如中途放棄或變更使用日期，最晚應於預定使用五日以前通知本中心，否則使用費不予退還。
- (三) 因天災或其他不可抗力之事故致場地無法如期使用時，申請單位得於原因消滅七日內，另約定使用時間，逾期者，其繳納之費用除扣除已使用日數外，全數無息退還。
- (四) 倘本府因辦理活動或其他特殊需要，有優先使用場地之權，申請核准之使用單位得經協調後另擇期使用，或通知其停止使用並無息退還場地使用費。
- (五) 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申請使用本中心各場地者，收取半數之使用費，或得經專案簽准免收使用費。

八、使用時須遵守下列規定：

- (一) 場地使用期間有關佈置、接待、紀錄、錄音等事務工作人員由申請單位自行負責。
- (二) 使用期間之安全維護、傷害急救、場內外之秩序、安全疏散及交通事宜由申請單位自行負責妥善處理。
- (三) 申請單位如須懸掛標示、張貼海報、宣傳標語等必要者，應先申請許可，經核准後，在本中心指定地點設置，不得在本中心內或四周擅設或張貼。
- (四) 使用時請控制音量以免影響附近住家安寧。



- (五) 本中心全館禁止吸煙、嚼檳榔及嚼食口香糖。
- (六) 申請單位應指定現場負責人一名，隨時與本中心管理人連繫，如須勘查場地或佈置會場，應於上班時間內辦理。
- (七) 會後花圈、花籃或其他非屬本館物品及垃圾，申請單位應於當日負責清潔及運離本館。
- (八) 申請單位自行攜進本中心之貴重財物、設備及資料，應自行派員妥為保管，如有遺失或損毀，本中心概不負責。
- (九) 任何單位或個人使用本館場地設備舉辦活動而引起之糾紛及違法事件，均由申請單位或個人自行負責處理，本中心概不負責。
- (十) 申請單位，如不遵守本管理要點之規定，本中心得以取消其繼續使用，必要時得以移送治安機關法辦。

九、場地使用完畢，申請單位應立即回復原狀，由本中心派員會同申請單位檢視場地設施及相關器材，如有毀損，由本中心拍照存證，並由申請單位簽認並於期限內改善，逾期未改善，由本中心回復之，所需費用由申請單位支付。

十、活動內容有下列情事之一者，不予核准使用，如已核准者已繳之使用費概不退還，並停止其使用：

- (一) 違反法令公共秩序或善良風俗者。
- (二) 活動內容與申請項目不符，將場地轉讓或轉租其他單位使用者。
- (三) 妨害公務或蓄意破壞公物者。
- (四) 從事商（營）業性質行為者。（事先申報範圍並獲同意者除外）
- (五) 其他不法行為者。

十一、本中心所收場地費依預算程序解繳縣庫。

桃園縣綜合性身心障礙福利服務中心場地租用收費基準表

95 年 12 月 29 日府社障字第 0950374136 令

102 年 8 月 2 日府社障字第 1020185639 號令修正

場地別	面積 (坪)	最大容 量(人)	收費基準 (單位：新台幣 元)	說明
一樓 室內體育館	145	200	每一時段 4,000 元 使用空調加收 1,000 元	延長一小時以 1,000 元計。 夜間時段延長最多以一小時為限。
一樓 會議室	14.6	15	每一時段 800 元 使用空調加收 300 元	

二樓會議室	28	30	每一時段 1,000 元 使用空調加收 500 元	
三樓會議室	28	30	每一時段 1,000 元 使用空調加收 500 元	
三樓小型會議室	7	8	每一時段 500 元 使用空調加收 200 元	
四樓會議室一	37.8	35	每一時段 1,000 元 使用空調加收 500 元	
四樓會議室二	28	30	每一時段 1,000 元 使用空調加收 500 元	
備註	<p>1、各場地使用收費以四小時為一計算單位，未滿四小時者以一單位時段計算，延長超過三小時則加一單位收費。場地使用時間分為三種時段：上午時段（上午八時至十二時）、下午時段（下午一時至五時）、晚間時段（下午五時至九時）；場地佈置裝（卸）、預（排）演及延長使用時間者，其計算方式以每小時計費。未滿一小時者，以一小時計算。其延長使用時間經許可後最多以一小時為限。</p> <p>2、每一時段收費均含清潔費。</p> <p>3、申請使用室內體育館、會議室、教室者需開空調設備者，須繳納空調費，未使用空調設備者，免收空調費。</p> <p>4、特殊情形需租用場地者，經本府專案核准者得優惠或減半收費。</p> <p>5、場地費、空調費等應繳交之金額交由社會局承辦人員並開立公庫收入繳款書 6 聯單，並將收據聯交由繳款單位徵信。</p>			

「桃園縣綜合性身心障礙福利服務中心」場地租用申請表

申請單位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單位通訊地址			
活動負責人	姓名：	申請聯絡人 負責場地交 活動時需到場	姓名：
	職稱：		職稱：
	電話：		電話：
	手機：		手機：
	電子郵件：		電子郵件：
申請使用時間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星期（ ）		時至 時（24 小時制）
	可使用時間：週一-週日：8：00-21：30		



申請使用場地	<input type="checkbox"/> 一樓室內體育館 <input type="checkbox"/> 一樓會議室 <input type="checkbox"/> 二樓會議室 <input type="checkbox"/> 三樓會議室 <input type="checkbox"/> 三樓小型會議室 <input type="checkbox"/> 四樓會議室一 <input type="checkbox"/> 四樓會議室二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申請使用用途			
活動參加對象		參加人數	
注意事項	*使用時須遵守「桃園縣綜合性身心障礙福利服務中心使用管理要點」(以下簡稱管理要點),若違反管理要點或不服從本中心人員規勸者,依管理要點第八點規定辦理。 *本申請表格可利用傳真方式辦理,傳真:03-3680656。 *如有任何問題可電洽本中心服務人員:03-3684368。 本人 _____ 代表 _____ 單位向綜合性身心障礙福利服務中心申請使用場地並遵守管理要點規定。		
申請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身心障礙福利相關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公益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本府各機關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理由:	費用	場地費: 空調費: 以上費用須於使用日五天前向桃園縣政府社會局繳清,使用當天憑繳費單據使用場地。
機關核示	承辦人: _____	主管: _____	
使用考核	環境垃圾清潔		服務人員(活動結束後應與申請聯絡人辦理點交,若場地無回復原狀或清潔不確實者,由使用單位確實改善後,方可簽名。) 簽名: _____ 申請聯絡人(活動結束後與服務人員辦理點交後,若服務人員提出場地回復或清潔不確實者,使用單位於確實改善並經服務人員認可後,始得簽名,方得由本局辦理退還保證金等事宜。) 簽名: _____
	場地桌椅復原		
	借用器材歸還		
	電源冷氣開閉		
	其他		

備註: 1. 本申請表內容由雙方認定視同雙方契約。

2. 桃園縣綜合性身心障礙福利服務中心: 桃園縣八德市介壽路二段 901 巷 49 弄 91 號。

桃園縣政府 令

發文日期: 中華民國 102 年 8 月 13 日

發文字號: 府農務字第 1020177168 號

附件: 補助計畫

訂定「桃園縣一百零二年蘇力颱風農業天然災害低利貸款首年利息補助計畫」,並自中華民國一百零二年七月十六日生效。

附「桃園縣一百零二年蘇力颱風農業天然災害低利貸款首年利息補助計畫」

縣長 吳志揚 出國

副縣長 黃宏斌 代行

桃園縣一百零二年蘇力颱風農業天然災害低利貸款首年利息補助計畫

一、目的：一百零二年蘇力颱風造成農業災害，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一〇二年七月十六日農授金字第一〇二五〇八〇三三八號公告（下稱本公告）桃園縣為辦理農業天然災害低利貸款地區，爰補助首年貸款利息，以減輕農民負擔。

二、依據：桃園縣政府（以下稱本府）對民間團體及個人申請農業類補助審查及考核作業規範及農業天然災害救助辦法第十六條規定。

三、補助對象：申借本公告低利貸款之農民

四、作業程序：

（一）本次貸款項目、額度及期限如本公告之附表；貸款利率為年息百分之一點二五，本府將補助首年貸款利息。

（二）本貸款由貸款經辦機構依規定自行出資辦理。

（三）申借本貸款之農民，其使用土地及設施應符合有關法令規定，凡依有關法令規定應辦理登記或核准而未辦理者，不予核貸。

（四）申借本貸款之農民應自本公告之翌日起十日內，依實際受害情況，向鄉（鎮、市）公所申請核發農業天然災害受災證明書，並於該證明書核發之翌日起十五日內，檢附該證明書及「農業天然災害復建及復耕計畫書」向貸款經辦機構提出申請，貸款經辦機構於受理後二十日內審核撥貸。

（五）前款農業天然災害受災證明書之申請，個案如因交通中斷或通訊中斷等因素致超過十日者，得由鄉（鎮、市）公所覈實認定後逕予受理。

（六）貸款經辦機構應審酌農民實際受災情形及復建、復耕需要覈實貸放。

五、辦理期程：

（一）申借本貸款之農民應於一百零三年九月三十日以前持貸款經辦機構核貸證明及利息繳交證明文件，送交轄區農會。

（二）農會應於一百零三年十月三十一日以前檢附補助計畫書及前款證明文件向本府提出補助之申請，經本府簽奉核准後撥款。

六、經費來源：本府農業發展局一百零三年度預算。

■ 參、公告

桃園縣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2 年 6 月 6 日

發文字號：府環水字第 1020702408 號



附件：場址地籍套繪圖

主旨：公告大園聯合水處理股份有限公司大園廠所在土地為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控制場址。

依據：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法第 12 條第 2 項、同法施行細則第 10 條規定及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全國工業區土壤及地下水品質管理計畫（第一期）（甲、乙）」調查結果辦理。

公告事項：

- 一、污染行為人姓名或名稱：大園聯合水處理股份有限公司。
- 二、場址名稱：大園聯合水處理股份有限公司大園廠。
- 三、場址地址：桃園縣大園鄉內海村中山北路 268 巷 8 號。
- 四、場址地號：桃園縣大園鄉內海墘特工區小段 44-66 地號。
- 五、場址面積：面積共 3581.55 平方公尺。
- 六、場址座標：268872.167E，2774303.942N(TWD97)。
- 七、場址現況概述：原由大園聯合水處理公司大園廠從事電鍍表面處理相關行業之廢水，並以管線收集電鍍專區內之廢污水並集中處理，現已辦理歇業。
- 八、污染物與污染情形：
 - （一）污染情形：依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全國工業區土壤及地下水品質管理計畫（第一期）（甲、乙）」土壤中污染物銅項目含量達土壤污染管制標準：400 毫克 / 公升、地下水中污染物三氯乙烯項目含量達第二類地下水污染管制標準：0.05 毫克 / 公升。
 - （二）污染範圍：為大園聯合水處理股份有限公司大園廠工廠用地範圍內。
- 九、其他重要事項：
 - （一）場址航照套繪圖如附件。
 - （二）如有不服本處分，得於本處分公告之次日起 30 日內，繕具訴願書並檢附本處分，經由本府轉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提起訴願。

縣長 吳志揚

大園聯合水處理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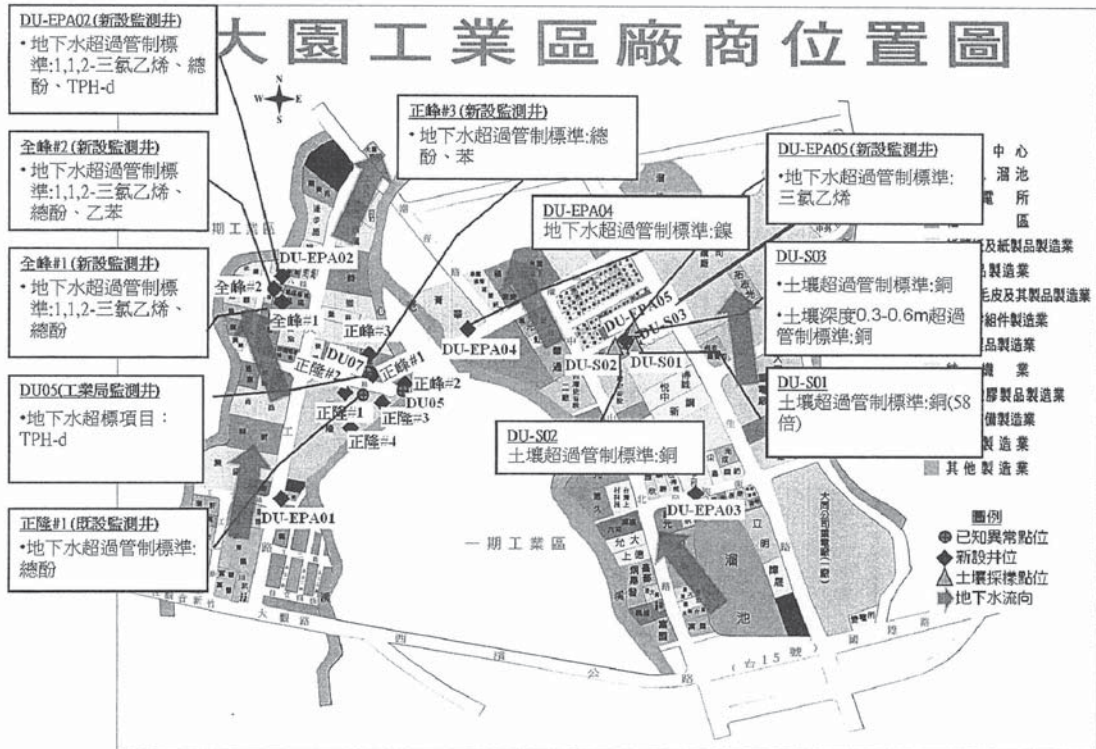
地址：桃園縣大園鄉中山北路 268 巷 8 號

座標	E(X)	N(Y)	面積(平方公尺)
公司大門 (TWD97)	268872.167	2774303.942	3581.55
	121°11'13.49"	25°04'36.70"	

公告地號：

序號	公告地號	面積 (平方公尺)	所有權人
1	桃園縣大園鄉內海墘段特工區小段 44-66 地號	3581.55	台灣電鍍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大園工業區採樣位置圖及調查結果

大園工業區土壤樣品分析結果表

檢測項目		管制標準	監測標準	DU-S01	DU-S02	DU-S03	DU-S01 (0.3-0.6m)
重金屬	鎳	20	10	0.59	0.66	0.65	0.66
	鉛	2000	1000	73.1	24.2	31.5	19.7
	砷	60	30	9.56	9.42	8.12	7.58
	汞	20	10	0.117	0.04	ND	0.04
	鋅	2000	1000	214	69.7	82.8	54.7
	銅	400	220	23200	440	2030	493
	鎳	200	130	48.7	41.2	100	198
	鉻	250	175	158	119	89.1	74.9
	揮發性有機污染物	氯乙烯	10	-	ND	ND	ND
反-1,2-二氯乙烯		50	-	ND	ND	ND	-
順-1,2-二氯乙烯		7	-	ND	ND	ND	-
氯仿		100	-	ND	ND	ND	-
四氯化碳		5	-	ND	ND	ND	-
苯		5	-	ND	ND	ND	-
1,2-二氯乙烷		8	-	ND	ND	ND	-
三氯乙烯		60	-	ND	ND	ND	-
1,2-二氯丙烷		0.5	-	ND	ND	ND	-
甲苯		500	-	ND	0.05	0.05	-
四氯乙烷		10	-	ND	ND	ND	-
乙苯		250	-	ND	ND	ND	-
間、對-二甲苯		500	-	ND	ND	ND	-
鄰-二甲苯		500	-	ND	ND	ND	-
1,3-二氯苯		100	-	ND	ND	ND	-
1,2-二氯苯		100	-	ND	ND	ND	-
總石油碳氫化合物 (C ₆ -C ₉)		-	-	ND	ND	ND	-
總石油碳氫化合物 (C ₁₀ -C ₄₀)		-	-	ND	ND	ND	-
總石油碳氫化合物		1000	-	ND	ND	ND	-

註：「ND」表低於偵測極限，「-」表無檢測，「A」表超過監測標準或管制標準 1/2，「A」表超過管制標準，單位 mg/kg(DW)

大園工業區第二階段標準井地下水樣品分析結果表 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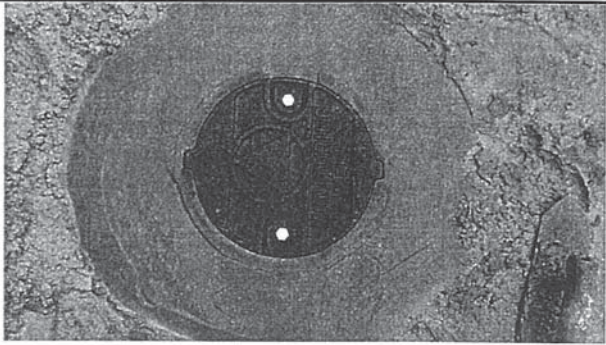
檢測項目		管制標準	監測標準	DU-EPA01	DU-EPA02	DU-EPA03	DU-EPA04	DU-EPA05
水質參數	pH 值	-	-	6.65	6.39	3.5	6	6.21
	導電度(μmho/cm)	-	-	289	893	4.67	1921	3.46
	溶氧量(mg/L)	-	-	0.59	0.99	2.25	1.42	2.71
	氧化還原電位(mv)	-	-	-2.7	3.2	312.5	175.8	188.2
一般項目	氯鹽	-	625	16.6	125	1180	181	675
	硫酸鹽	-	625	46.1	14.8	1420	558	534
	硝酸鹽氮	100	-	0.50	ND	0.12	6.88	6.61
	亞硝酸鹽氮	10	-	0.01	<0.01	0.01	<0.01	0.22
	總溶解性固體	-	1250	184	796	3990	1150	2220
	總硬度	-	750	109	172	792	77.3	737
	氨氮	-	0.25	0.41	16.4	8.14	11.3	8.86
	總有機碳	-	10	1.3	1000	27.5	2.8	2.4
	總磷	-	-	0.338	0.770	0.026	0.078	0.172
重金屬	鎘	0.05	0.025	ND	0.002	0.007	ND	ND
	鉻	0.5	0.25	ND	0.021	ND	ND	ND
	銅	10	5	ND	ND	0.054	0.016	0.038
	鉛	0.5	0.25	ND	ND	0.046	ND	ND
	鋅	50	25	ND	0.059	1.16	0.205	0.095
	鎳	1	-	ND	0.027	0.255	0.249	0.233
	鐵	-	1.5	0.246	56.6	79.1	0.447	0.354
	錳	-	0.25	0.075	0.971	15.0	0.266	2.68
	汞	0.02	-	ND	ND	ND	ND	ND
	砷	0.5	-	0.0010	0.0029	ND	0.0004	0.0002
揮發性有機污染物	氯甲烷	0.3	-	ND	ND	ND	ND	ND
	氯乙烷	0.02	-	ND	ND	ND	ND	ND
	1,1-二氯乙烷	0.07	-	ND	ND	0.00055	ND	ND
	二氯甲烷	0.05	-	ND	ND	0.00162	ND	ND
	反-1,2-二氯乙烷	1	-	ND	ND	ND	ND	ND
	甲基第三丁基醚	-	-	0.00205	ND	ND	ND	ND
	1,1-二氯乙烷	8.5	-	ND	ND	ND	ND	0.00045
	順-1,2-二氯乙烷	0.7	-	ND	ND	ND	ND	0.00131
	氯仿	1	-	ND	ND	0.230	ND	0.00056
	四氯化碳	0.05	-	ND	ND	0.00069	ND	ND
	苯	0.05	-	ND	0.00858	ND	ND	ND
	1,2-二氯乙烷	0.05	-	ND	ND	ND	ND	ND
	三氯乙烯	0.05	-	ND	ND	ND	ND	0.0791
	甲苯	10	-	ND	0.0116	ND	ND	ND
	1,1,2-三氯乙烷	0.05	-	ND	0.448	ND	ND	ND
	四氯乙烯	0.05	-	ND	ND	ND	ND	ND
	氯苯	1	-	ND	0.00045	ND	ND	ND
	乙苯	7	-	ND	0.510	0.0274	ND	ND
	間、對-二甲苯	100	-	ND	2.34	0.00362	ND	ND
	鄰-二甲苯		-	ND	1.11	0.0210	ND	ND
	1,4-二氯苯	0.75	-	ND	ND	ND	ND	ND
萘	0.4	-	ND	ND	ND	ND	ND	
其他	氰化物	0.5	-	ND	ND	ND	ND	ND
	總酚	0.14	-	ND	47.2	ND	ND	ND
	TPH-d	10	-	0.022 *	106 *	0.151 *	0.503 *	0.086

註：“ND”表低於偵測極限“-”表無檢測“A”表超過監測標準或 1/2 管制標準“A”表超過管制標準，單位 mg/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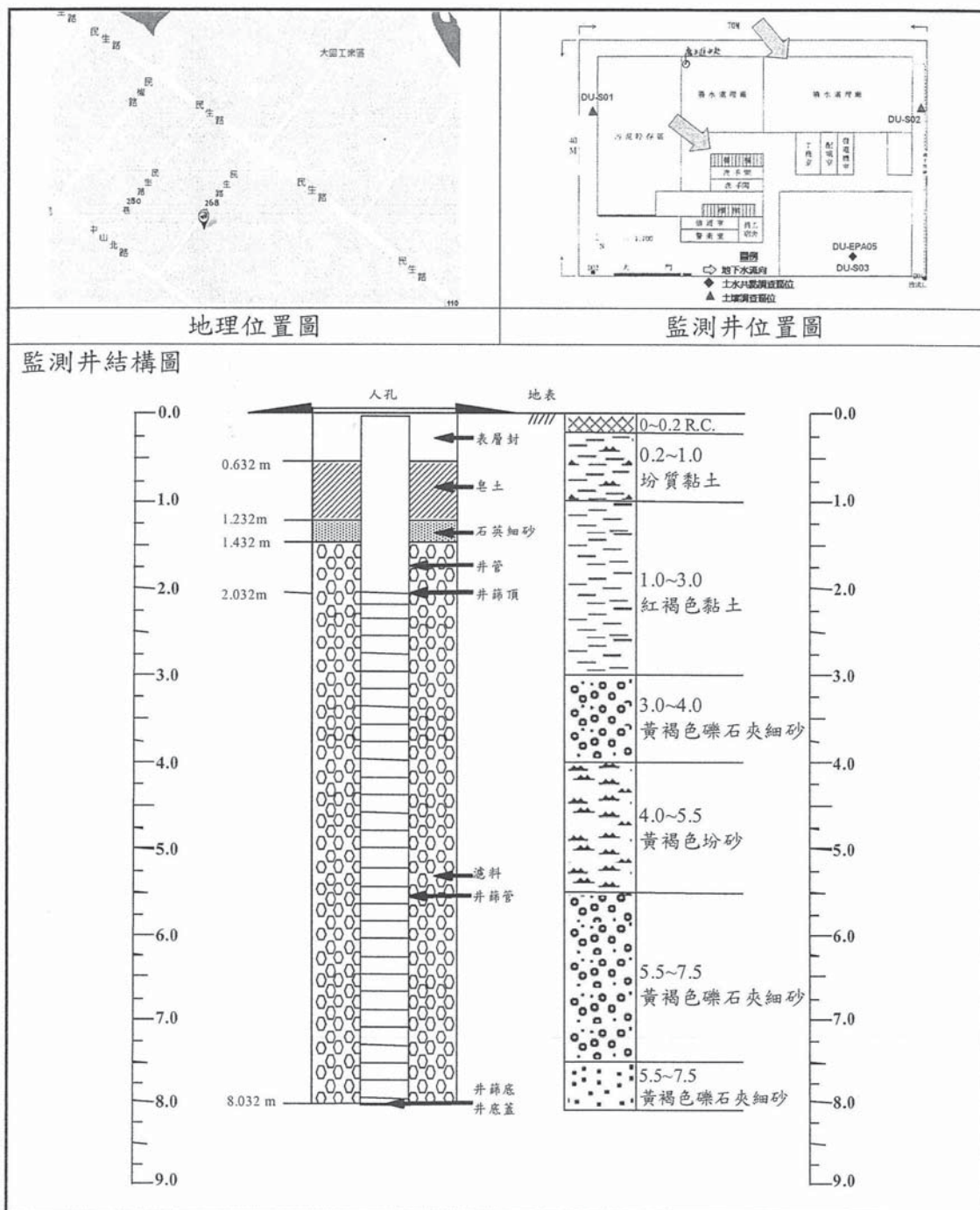
桃園縣大園工業區標準監測井資料卡

(正面)

井 號	H00557	
站 名	大園工業區 DU-EPA05	
性 質	<input type="checkbox"/> 區域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場置性	
類 別 (選場置性續填本欄)	<input type="checkbox"/> 加油站監測井 <input type="checkbox"/> 掩埋場監測井 <input type="checkbox"/> 非法棄置場監測井 <input type="checkbox"/> 工廠監測井 <input type="checkbox"/> 科學園區監測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工業區監測井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設置日期	101 年 3 月 19 日	監測井照片
地 址	大園聯合水處理廠內西南方露天空地	
管理單位	桃園縣政府環境保護局	
聯絡電話	(03)338-6021	
監測井基本資料	監測井目的	監測地下水水質狀況
	監測井形式	隱藏式
	設井工法	<input type="checkbox"/> 頓鑽 <input type="checkbox"/> 中空螺旋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鑽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井篩區間	2.032 公尺至 8.032 公尺 (距井頂深度)
	井管型式	直徑 2 吋、螺牙式接頭、HDPE、Schedule 80
	井篩型式	直徑 2 吋、螺牙式接頭、HDPE、Schedule 80
	井 深	8.032 公尺 (距井頂深度)，量測日期 101 年 3 月 19 日
	井頂高程	9.688 公尺 (海拔高程)，測量日期 101 年 3 月 19 日
	高程測量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引用水準點測量(編號:) <input type="checkbox"/> DGPS 測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RTK
	地下水位	2.395 公尺(距井頂深度)，量測日期 101 年 3 月 19 日
	水力傳導係數	3.006×10 ⁻⁵ 公尺/秒，量測日期 101 年 3 月 23 日
	二度分帶座標	TWD97 E(X)268895.164, N(Y) 2774312.762
	經緯度座標	東經：121 度 11 分 14.31111 秒 / 北緯：25 度 04 分 36.98563 秒
設井廠商	中興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森品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縣大園工業區標準監測井資料卡

(反面)



桃園縣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2 年 6 月 6 日

發文字號：府環水字第 1020702968 號

附件：場址地籍套繪圖

主旨：公告大園聯合水處理股份有限公司大園廠所在土地為土壤及地下水污染管制區，



即日起管制區內之土地使用或人為活動予以管制或限制。

依據：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法第 16 條規定辦理。

公告事項：

一、本場址依據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全國工業區土壤及地下水品質管理計畫(第一期)(甲、乙)」調查結果，土壤中污染物銅項目含量達土壤污染管制標準：400 毫克/公升、地下水中污染物三氯乙烯項目含量達第二類地下水污染管制標準：0.05 毫克/公升，本府業於 102 年 5 月 15 日府環水字第 1020702408 號公告為地下水污染控制場址，為保障居民健康及生活環境，特劃定該場址之地下水污染管制區，並對區內之土地使用人或人為活動進行管制。

二、管制區範圍：

(一) 土壤：桃園縣大園鄉內海墘特工區小段 44-66 地號

(二) 地下水：桃園縣大園鄉內海墘特工區小段 44-66 地號。

三、管制事項：

(一) 禁止置放污染物於土壤。

(二) 禁止注入廢(污)水於地下水體。

(三) 禁止排放廢(污)水於土壤。

(四) 禁止下列土地利用行為，但經各該管主管機關同意者，不在此限：

1、新建、增建、改建或修建非因污染整治計畫或污染控制計畫需要之建築物或設施。

2、符合開發行為應實施環境影響評估細目及範圍認定標準，應進行環境影響評估之行為。

3、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指定影響居民健康及生活環境之土地利用行為。

四、罰則：違反本公告事項將依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法第 40 條第 2 項及第 41 條第 1 項第 1 款規定辦理。

五、自公告之日起，管制區內之土地使用或人為活動予以管制或限制。

六、如有不服本處分，得於本處分公告之次日起 30 日內，繕具訴願書並檢附本處分，經由本府轉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提起訴願。

縣長 吳志揚

大園聯合水處理廠

地址：桃園縣大園鄉中山北路 268 巷 8 號

座標	E(X)	N(Y)	面積(平方公尺)
公司大門 (TWD97)	268872.167	2774303.942	3581.55
	121°11'13.49"	25°04'36.70"	

公告地號：

序號	公告地號	面積 (平方公尺)	所有權人
1	桃園縣大園鄉內海墘段特工區小段 44-66 地號	3581.55	台灣電鍍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縣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2 年 7 月 29 日

發文字號：府民戶字第 10201855421 號

附件：

主旨：公告本縣八德市「永豐里、白鷺里、大正里、茄苳里、瑞德里、龍友里、興仁里」小地名地區部分門牌整編，自民國 102 年 8 月 20 日起整編生效。

依據：

- 一、桃園縣道路命名及門牌編釘自治條例第十五條、十六條規定。
- 二、本縣八德市戶政事務所 102 年 7 月 26 日桃德戶字第 1020005973 號函。

公告事項：

- 一、公告本縣八德市「永豐里、白鷺里、大正里、茄苳里、瑞德里、龍友里、興仁里」小地名地區部分門牌整編，自民國 102 年 8 月 20 日起整編生效。
- 二、新舊門牌整編對照表置放於戶所，如有閱覽需求請至戶所參閱、或於戶所網站門牌專區下載。

縣長 吳志揚

桃園縣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2 年 7 月 29 日

發文字號：府稅土字第 1023502636 號

附件：

主旨：公告本縣 102 年地價稅開徵期間及有關事項。

依據：土地稅法第 43 條暨臺灣省政府 102 年 5 月 10 日府財政字第 10217001040 號函。

公告事項：

- 一、繳納期間：自 102 年 11 月 1 日至 102 年 11 月 30 日止。
- 二、課稅所屬期間：102 年 1 月 1 日起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
- 三、納稅義務人：以地價稅納稅義務基準日 102 年 8 月 31 日土地登記簿登載之土地所有權人為納稅義務人。
- 四、稅額計算：
 - (一) 102 年地價稅係按 102 年申報地價應徵稅額全額計徵。

(二) 地價稅稅額計算公式：

稅額計算公式

	(課稅地價 × 適用稅率 - 累進差額) = 本年應納地價稅額
一般土地	第 1 級：(2,501,000 元以下 × 10% - 0) = 本年應納地價稅額
	第 2 級：(2,501,001 元 ~ 15,006,000 元 × 15% - 12,505 元) = 本年應納地價稅額
	第 3 級：(15,006,001 元 ~ 27,511,000 元 × 25% - 162,565 元) = 本年應納地價稅額
	第 4 級：(27,511,001 元 ~ 40,016,000 元 × 35% - 437,675 元) = 本年應納地價稅額
	第 5 級：(40,016,001 元 ~ 52,521,000 元 × 45% - 837,835 元) = 本年應納地價稅額
	第 6 級：(52,521,001 元以上 × 55% - 1,363,045 元) = 本年應納地價稅額
自用住宅用地	課稅地價 × 2% = 本年應納地價稅額
工業用地等	課稅地價 × 10% = 本年應納地價稅額
公共設施保留地	課稅地價 × 6% = 本年應納地價稅額

五、繳納地點及方式：各代收稅款銀行、農會、信用合作社，或利用委託轉帳納稅、自動櫃員機 (ATM)、網際網路 (晶片金融卡)、信用卡、電話語音轉帳 (412-6666，電話 6 碼地區請撥 41-6666 或 41-1111)、繳稅服務網站 (<http://www.paytax.nat.tw>)，或稅額 2 萬元以下，可至統一、全家、萊爾富、來來 OK 等 4 家便利商店繳納。

六、申請補發繳款書或課稅明細表：

(一) 如有未收到或遺失繳款書者，請向本府地方稅務局或所屬各分局查詢補發，亦可透過本府地方稅務局網站 (<http://www.tytax.gov.tw>) 或財政部稅務入口網 (<http://www.etax.nat.gov.tw>) 申辦，若已領有自然人憑證、工商憑證 IC 卡者則可利用 itax 便捷服務 e 卡通 (網址：<https://itax.tytax.gov.tw>) 申請與下載本縣轄區繳款書或地價稅課稅明細表。

(二) 對課稅內容如有疑義，可於繳納期間內以電話、書面或親至本府地方稅務局或所屬各分局洽詢。

七、申請更正或復查期限：繳款書如有記載、計算錯誤，納稅義務人得在規定繳納期間內向本府地方稅務局或所屬各分局申請更正；對於稅額如有不服，應於繳款書送達後，在繳納期間屆滿之翌日起 30 日內，敘明理由連同證明文件，向本府地方稅務局申請復查。

八、罰則：繳款書經合法送達而逾期繳納者，每逾 2 日按滯納稅額加徵 1% 滯納金，

逾 30 日仍未繳納者，依法移送強制執行。

九、102 年地價稅延期或分期繳納作業方式：

(一) 依據：本縣地方稅延期或分期繳納作業原則。

(二) 適用對象：

1、營利事業於申請日前半年已申報銷售額累計數較前 1 年度同期減少達 30% 以上者。

2、納稅義務人本人、配偶或其未成年子女於申請日前半年有下列情形之一者：

(1) 依社會救助法認定之低收入戶。

(2) 依社會救助法領取急難救助金或領取財團法人賑災基金會救助金、賑災金。

(3) 依就業保險法領取失業給付、職業訓練生活津貼。

(4) 無薪休假日占當月原應工作日二分之一以上之月份達 2 個月。

3、其他因人力所不能抗拒原因發生財務困難，不能於繳納期間內 1 次繳清應納稅款，經查明屬實者。

(三) 分期及稅款定義：

1、分期：每 1 期為 1 個月。

2、稅款：以納稅義務人應繳稅捐於全縣歸戶後稅款計算。

(四) 申請作業：納稅義務人應於繳款書所載繳納期間屆滿前，填具申請書並檢附原繳款書及下列相關文件，向本府地方稅務局或土地所在地所屬分局提出申請，逾期申請者不予受理。申請資料跨越不同轄區者，得擇一轄區同時提出申請。

1、營利事業：銷售額與稅額申報書影本。

2、納稅義務人本人、配偶或其未成年子女：低收入戶證明影本、無薪假證明或相關機關核發失業給付、補助金、救助金等相關文件。

(五) 延期或分期標準：

1、應納稅額未達 20 萬元，得延 1 至 2 個月或分 2 期繳納。

2、應納稅額 20 萬元以上，未達 100 萬元者，得延 1 至 4 個月或分 2 至 4 期繳納。

3、應納稅額 100 萬元以上者，得延 1 至 6 個月或分 2 至 6 期繳納。

(六) 經核准延期或分期繳納之任何一期應繳稅捐，未如期繳納者，本府地方稅務局及所屬各分局依稅捐稽徵法第 27 條規定，就未繳清之餘額稅款，發單通知納稅義務人，限 10 日內 1 次全部繳清；逾期仍未繳納者，移送強制執

行。

(七) 經核准延期或分期繳納之案件，於辦理土地產權移轉時，仍應依土地稅法規定，完納應納稅捐。

十、本府地方稅務局及所屬各分局之地址及連絡電話如下：

(一) 總局：桃園市成功路 2 段 179 號 (03) 3326181 轉 2362 至 2369。

(二) 中壢分局：中壢市溪洲街 296 號 3 樓 (03) 4515111 轉 102 至 109。

(三) 大溪分局：大溪鎮員林路 1 段 16 號 2 樓 (03) 3800072 轉 102 至 105 或 116。

(四) 楊梅分局：楊梅市中山路 212 號 (03) 4781974 轉 110 至 113。

縣長 吳志揚

桃園縣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2 年 7 月 29 日

發文字號：府稅土字第 10235026361 號

附件：

主旨：公告本縣 102 年地價稅減免申請期限及有關事項。

依據：土地稅減免規則第 21 條及第 24 條。

公告事項：

一、申請減免期限：即日起至 102 年 9 月 23 日截止，逾期申請者，自申請之次年(期)起減免。

二、申請資格：公有土地由管理機關，私有土地由土地所有權人或典權人，造具清冊檢同有關證明文件向本府地方稅務局或所屬各分局申請減免。

三、申請手續：土地所有權人或管理人如有符合土地稅減免規則第 7 條至第 17 條(有關條文如附件)得減免地價稅之土地者，請填妥申請書，或至本府地方稅務局網站 (<http://www.tytax.gov.tw>) 利用網路或郵寄方式申辦，若已領有自然人憑證、工商憑證 IC 卡者可利用地方稅網路申報作業(網址 <https://declare.tytax.gov.tw>) 申辦，並檢具相關證明文件，於申請減免期限 102 年 9 月 23 日前提出申請，逾期申請者，自申請之次年(期)起減免。

四、其他事項：土地所有權人之土地前經核准減免地價稅而用途未變更者，免再申請；

如減免地價稅之原因、事實有變更或消滅時，土地所有權人或管理人，應於 30 日內向本府地方稅務局或所屬各分局申報恢復徵稅，未於期限內申報一經查獲或經檢舉者，除追補應納稅額外，另處短匿稅額 3 倍以下之罰鍰。

縣長 吳志揚

土地稅減免規則有關課徵地價稅土地減免標準規定如下：

第七條 下列公有土地地價稅或田賦全免：

- 一、供公共使用之土地。
 - 二、各級政府與所屬機關及地方自治機關用地及其員工宿舍用地。但不包括供事業使用者在內。
 - 三、刪除。
 - 四、國防用地及軍事機關、部隊、學校使用之土地。
 - 五、公立之醫院、診所、學術研究機構、社教機構、救濟設施及公、私立學校直接用地及其員工宿舍用地，以及學校學生實習所用之直接生產用地。但外國僑民學校應為該國政府設定或認可，並依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外國僑民學校及附設幼稚園設立及管理辦法設立，且以該國與我國有相同互惠待遇或經行政院專案核定免徵者為限；本國私立學校，以依私立學校法立案者為限。
 - 六、農、林、漁、牧、工、礦機關直接辦理試驗之用地。
 - 七、糧食管理機關倉庫用地。
 - 八、郵政、鐵路、公路、航空站、飛機場、自來水廠及垃圾、水肥、污水處理廠（池、場）等直接用地及其員工宿舍用地。但不包括其附屬營業單位獨立使用之土地在內。
 - 九、引水、蓄水、洩水等水利設施及各項建造物用地。
 - 十、政府無償配供平民居住之房屋用地。
 - 十一、名勝古蹟及紀念先賢先烈之館堂祠廟與公墓用地。
 - 十二、觀光主管機關為開發建設觀光事業，依法徵收或協議購買之土地，在未出賣與興辦觀光事業者前，確無收益者。
 - 十三、依停車場法規定設置供公眾使用之停車場用地。
- 前項公有土地係徵收、收購或受撥用而取得者，於其尚未辦妥產權登記前，

如經該使用機關提出證明文件，其用途合於免徵標準者，徵收土地自徵收確定之日起、收購土地自訂約之日起、受撥用土地自撥用之日起，準用前項規定。

原合於第一項第五款供公、私立學校使用之公有土地，經變更登記為非公有土地後，仍供原學校使用者，準用第一項規定。

公立學校之學生宿舍，由民間機構與主辦機關簽訂投資契約，投資興建並租與該校學生作宿舍使用，且約定於營運期間屆滿後，移轉該宿舍之所有權予政府者，於興建及營運期間，其基地之地價稅得由當地主管稽徵機關專案報請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核准免徵。

第八條 私有土地減免地價稅或田賦之標準如下：

- 一、財團法人或財團法人所興辦業經立案之私立學校用地、為學生實習農、林、漁、牧、工、礦等所用之生產用地及員生宿舍用地，經登記為財團法人所有者，全免。但私立補習班或函授學校用地，均不予減免。
- 二、經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准合於私立社會教育機構設立及獎勵辦法規定設立之私立圖書館、博物館、科學館、藝術館及合於學術研究機構設立辦法規定設立之學術研究機構，其直接用地，全免。但以已辦妥財團法人登記，或係辦妥登記之財團法人所興辦，且其用地為該財團法人所有者為限。
- 三、經事業主管機關核准設立，對外絕對公開，並不以營利為目的之私立公園及體育館場，其用地減徵百分之五十；其為財團法人組織者減徵百分之七十。
- 四、經事業主管機關核准設立之私立農、林、漁、牧、工、礦試驗場，辦理五年以上，具有試驗事實，其土地未作其他使用，並經該主管機關證明者，其用地減徵百分之五十。
- 五、經事業主管機關核准設立之私立醫院、捐血機構、社會救濟慈善及其他為促進公眾利益，不以營利為目的，且不以同業、同鄉、同學、宗親成員或其他特定之人等為主要受益對象之事業，其本身事業用地，全免。但為促進公眾利益之事業，經由當地主管稽徵機關報經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核准免徵者外，其餘應以辦妥財團法人登記，或係辦妥登記之財團法人所興辦，且其用地為該財團法人所有者為限。
- 六、經事業主管機關核准設立之私立公墓，其為財團法人組織，且不以營利為目的者，其用地，全免。但以都市計畫規劃為公墓用地或非都市

土地經編定為墳墓用地者為限。

- 七、經事業主管機關核准興建之民營鐵、公路或專用鐵、公路，經常開放並附帶客貨運輸者，其基地，全免。
- 八、經事業主管機關核准興辦之農田水利事業，所有引水、蓄水、洩水各項建造物用地，全免；辦公處所及其工作站房用地減徵百分之五十。
- 九、有益於社會風俗教化之宗教團體，經辦妥財團法人或寺廟登記，其專供公開傳教佈道之教堂、經內政部核准設立之宗教教義研究機構、寺廟用地及紀念先賢先烈之館堂祠廟用地，全免。但用以收益之祀田或放租之基地，或其土地係以私人名義所有權登記者不適用之。
- 十、無償供給政府機關、公立學校及軍事機關、部隊、學校使用之土地，在使用期間以內，全免。
- 十一、各級農會、漁會之辦公廳及其集貨場、依法辦竣農倉登記之倉庫或漁會附屬之冷凍魚貨倉庫用地，減徵百分之五十。
- 十二、經主管機關依法指定之私有古蹟用地，全免。

前項第一款之私立學校，第二款之私立學術研究機構及第五款之私立社會救濟慈善各事業，其有收益之土地，而將全部收益直接用於各該事業者，其地價稅或田賦得專案報請減免。第三款、第四款、第六款、第七款、第八款及第十一款之各事業用地，應以各該事業所有者為限。但第三款之事業租用公地為用地者，該公地仍適用該款之規定。

第九條 無償供公眾通行之道路土地，經查明屬實者，在使用期間內，地價稅或田賦全免，但其屬建造房屋應保留之法定空地部分，不予免徵。

第十條 供公共通行之騎樓走廊地，無建築改良物者，應免徵地價稅，有建築改良物者，依下列規定減徵地價稅：

- 一、地上有建築改良物一層者，減徵二分之一。
- 二、地上有建築改良物二層者，減徵三分之一。
- 三、地上有建築改良物三層者，減徵四分之一。
- 四、地上有建築改良物四層以上者，減徵五分之一。

前項所稱建築改良物係指附著於土地之建築物或工事。

第十一條 都市計畫公共設施保留地，在保留期間未作任何使用並與使用中之土地隔離者，地價稅或田賦全免。

第十一條之一 由國防部會同內政部指定海岸、山地或重要軍事設施區，經依法劃為管制區而實施限建或禁建之土地，減免地價稅或田賦之標準如下：

- 一、限建之土地，得在百分之三十範圍內，由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酌予減徵。
- 二、禁建之土地，減徵百分之五十；但因禁建致不能建築使用且無收益者，全免。

第十一條之二 水源水質水量保護區依都市計畫程序劃定為水源特定區者，減免地價稅或田賦之標準如下：

- 一、農業區及保護區，減徵百分之五十。
- 二、住宅區，減徵百分之三十。
- 三、商業區，減徵百分之二十。

第十一條之三 依法劃定為古蹟保存區或編定為古蹟保存用地之土地，減免地價稅或田賦之標準如下：

- 一、土地或建築物之使用及建造受限制者，減徵百分之三十。
- 二、禁建之土地，減徵百分之五十；但因禁建致不能建築使用且無收益者，全免。

第十一條之四 飛航管制區依航空站飛行場助航設備四周禁止限制建築物及其他障礙物高度管理辦法規定禁止建築之土地，其地價稅或田賦減徵百分之五十。但因禁止建築致不能建築使用且無收益者，全免。

依前項辦法規定限制建築地區之土地，因實際使用確受限制者，其地價稅或田賦得在百分之三十範圍內，由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酌予減徵。

第十二條 因山崩、地陷、流失、沙壓等環境限制及技術上無法使用之土地，或在墾荒過程中之土地，地價稅或田賦全免。

第十六條 依耕地三七五減租條例規定，出租人無償供承租人使用之農舍土地，地價稅或田賦全免。

第十七條 區段徵收或重劃地區內土地，於辦理期間致無法耕作或不能為原來之使用而無收益者，其地價稅或田賦全免。辦理完成後，自完成之日起其地價稅或田賦減半徵收二年。

桃園縣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2 年 7 月 29 日

發文字號：府稅土字第 10235026362 號

附件：

主旨：公告本縣 102 年適用特別稅率課徵地價稅土地申請期限及有關事項。

依據：土地稅法第 17 條、第 18 條、第 41 條、第 42 條暨同法施行細則第 8 條至第 15 條。

公告事項：

- 一、申請期限：即日起至 102 年 9 月 23 日截止，逾期申請者，自申請之次年（期）起適用。
- 二、申請資格、檢附證件及申辦方式：
 - （一）自用住宅用地：合於下列規定並經依限申請核准後，其地價稅按千分之二計課。
 - 1、土地所有權人或其配偶、直系親屬於該地辦竣戶籍登記，且無出租或供營業用之住宅用地，其土地上之建築改良物屬土地所有權人或其配偶、直系親屬所有者。
 - 2、土地所有權人或其配偶及未成年之受扶養親屬適用自用住宅用地之規定以一處為限。
 - 3、都市土地面積未超過 3 公畝部分，非都市土地面積未超過 7 公畝部分。
合於上列各項要件之自用住宅用地，如填具地價稅自用住宅用地申請書完整者，或由本府地方稅務局網站 (<http://www.tytax.gov.tw>) 申辦者，免附證件。
 - （二）國民住宅及企業或公營事業興建之勞工宿舍：下列用地經依限申請核准後，其地價稅按千分之二計課。
 - 1、屬政府直接興建之國民住宅用地：檢附建造執照或取得土地所有權證明文件。
 - 2、屬貸款人民自建或獎勵投資興建之國民住宅用地：檢附建造執照及國民住宅主管機關核准之證明文件。
 - 3、企業或公營事業興建之勞工宿舍用地：檢附建造執照或使用執照及勞工行政主管機關核准之證明文件。
 - （三）工業用地：下列用地經依限申請核准後，其地價稅按千分之十計課。
 - 1、依法劃定之工業區土地經工業主管機關核准使用者。
 - 2、在依法劃定之工業區或工業用地公告前，已在非工業區或工業用地設立之工

廠，經政府核准有案者，其直接供工廠使用之土地。應檢附證件如下：

(1) 建廠期間：檢附建造執照（建築物用途載明與物品製造、加工有關之用途）及其他相關文件。如建廠前依法需先取得工廠設立許可者，應加附工廠設立許可。

(2) 建廠完成後：已達申辦工廠登記標準者，檢附工廠登記核准函及工廠登記證明文件；未達申辦工廠登記標準者，檢附使用執照或其他建築改良物證明文件（建物用途記載與物品製造、加工有關）。

(四) 礦業用地、私立公園、動物園、體育場所用地、寺廟、教堂用地、政府指定之名勝古蹟用地、經主管機關核准設立之加油站及依都市計畫法規定設置之供公眾使用之停車場用地及其他經行政院核定之土地，經依限申請核准後，其地價稅按千分之十計課。應檢附證件：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准或行政院專案核定之有關文件及使用計畫書圖或組織設立章程或建築改良物證明文件。

(五) 申請方式：（只要選擇其中一種方式辦理即可）：

1、可透過本府地方稅務局網站 (<http://www.tytax.gov.tw>) 採網路申辦，若已領有自然人憑證、工商憑證 IC 卡者可利用地方稅網路申報作業（網址 <https://declare.tytax.gov.tw>）申辦。

2、可利用統一超商 ibon 事務機辦理自用住宅用地申請。

3、其他方式：填妥申請書以郵寄方式寄送至本府地方稅務局或所屬各分局，或親自至本府地方稅務局或所屬各分局辦理申請手續。

三、其他事項：土地所有權人之土地前經核准適用特別稅率核課地價稅而用途未變更者，免再申請；如適用特別稅率之原因、事實有變更或消滅者，應於 30 日內向本府地方稅務局或所屬各分局申報恢復按一般用地稅率課徵，未於期限內申報，經查獲或經檢舉者，除追補應納稅額外，另處短匿稅額 3 倍以下之罰鍰。

縣長 吳志揚

桃園縣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2 年 8 月 1 日

發文字號：府地價字第 10201899801 號

附件：



主旨：核發本縣地政士呂明坤開業執照。

依據：地政士法第 10 條規定辦理。

公告事項：

- 一、地政士姓名：呂明坤
- 二、證書字號：(98)台內地登字第 026057 號
- 三、開業執照字號：(102)桃縣地字第 001892 號
- 四、事務所名稱：呂明坤地政士事務所
- 五、事務所地址：桃園縣中壢市大仁二街 15 號 2 樓之 9

縣長 吳志揚

桃園縣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2 年 8 月 1 日

發文字號：府工建字第 10201908001 號

附件：

主旨：公告許黃志新建築師申請開業登記。

依據：建築師法第 10 條。

公告事項：

- 一、建築師姓名：黃志新。
- 二、身分證字號：H12219****。
- 三、開業證字號：桃縣建開證字第 I000080 號。
- 四、事務所名稱：黃志新建築師事務所。
- 五、事務所所址：桃園縣桃園市莒光路 87 號 2 樓。
- 六、建築師證書：101 年 8 月 3 日建證字第 6192 號。

縣長 吳志揚

桃園縣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2 年 8 月 5 日



發文字號：：府地價字第 10201917541 號

附件：

主旨：核發本縣地政士林士盟開業執照。

依據：地政士法第 10 條規定辦理。

公告事項：

- 一、地政士姓名：林士盟
- 二、證書字號：(89)台內地登字第 023715 號
- 三、開業執照字號：(102)桃縣地字第 001894 號
- 四、事務所名稱：信富地政士聯合事務所
- 五、事務所地址：桃園縣桃園市縣府路 308-5 號 6 樓

縣長 吳志揚

桃園縣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2 年 8 月 5 日

發文字號：府地價字第 10201917551 號

附件：

主旨：核發本縣地政士王全信開業執照。

依據：地政士法第 10 條規定辦理。

公告事項：

- 一、地政士姓名：王全信
- 二、證書字號：(85)台內地登字第 018241 號
- 三、開業執照字號：(102)桃縣地字第 001893 號
- 四、事務所名稱：信富地政士聯合事務所
- 五、事務所地址：桃園縣桃園市縣府路 308-5 號 6 樓

縣長 吳志揚

桃園縣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2 年 8 月 7 日



發文字號：府警刑字第 1021404576 號

附件：

主旨：公告 102 年新增壹家當舖核發籌設同意書申請事宜。

依據：當舖業法第四條、當舖業申請籌設勘驗及設立許可辦法、桃園縣政府辦理當舖業申請籌設同意書作業要點。

公告事項：

- 一、申請時間：自 102 年 8 月 30 日（星期五）起至 102 年 9 月 13 日（星期五）止，計 15 日。
- 二、送件方式：申請者應備妥各類書表證件，親送或郵寄至（33053 桃園市縣府路 51 號 5 樓）桃園縣政府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肅竊組收（均需經警察局收發室辦理戳記為憑收文）。
- 三、申請手續：（請依表件編號順序裝訂成冊，以防散落）
 - （一）桃園縣政府籌設當舖業申請書。
 - （二）戶籍謄本：須檢附 3 個月以內（民國 101 年 3 月 1 日前設籍本縣）
 - （三）公司或商號名稱：須檢附經濟部或本府工商發展局核發公司或商號名稱預查答覆表。
 - （四）負責人：（凡年滿 20 歲者，均可向本府提出申請籌設。但以一人一地一名稱為限，不得重複申請）
 - 1、須檢附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 2、負責人無當舖業法第五條第四款、第五款及第六款規定情形之切結書。
 - （五）營業場所及庫房：須檢附租賃契約影本（該場所、庫房為籌設後之當舖所有者，則檢附房屋、土地權狀影本）、使用執照或合法使用證明。
 - （六）本府工務局所核發之得登記為當舖業營業處所之證明文件。（本文件不得事後補件）
 - （七）須檢附營業處所及庫房設備圖說。
 - （八）責任保險、資本額：須檢附申請人取得籌設許可後，將依申請書記載有關責任保險及資本額事項辦理之切結書。
- 四、抽籤日期：102 年 11 月 14 日（星期四）下午 3 時。
- 五、抽籤地點：桃園縣政府警察局二樓大禮堂。（歡迎蒞臨觀禮見證）
- 六、本申請案所需書表【公告事項三、（一）、（四）、（八）共計四張】請至桃園



縣政府警察局全球資訊系統網站（線上申辦查詢專區→本局申辦服務說明與下載→籌設當舖業申請書與流程）自行下載列印。

縣長 吳志揚

桃園縣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2 年 8 月 8 日

發文字號：：府主管字第 1020183087 號

附件：歲入歲出決算審定數簡明比較表等 5 種

主旨：公告中華民國 101 年度桃園縣總決算暨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之最終審定數額表。

依據：依據地方制度法第 42 條規定及審計部臺灣省桃園縣審計室 102 年 7 月 24 日審桃縣一字第 1020001156 號函辦理。

公告事項：中華民國 101 年度桃園縣總決算暨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以歲入歲出決算審定數簡明比較表、總決算審定後收支簡明比較分析表、營業基金損益計算審定數額綜計表、非營業特種基金收支餘絀審定數額綜計表、非營業特種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審定數額綜計表公告之。

縣長 吳志揚



表1、中華民國101年度桃園縣總決算歲入歲出決算審定數簡明比較表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預算數	原 列 決 算 數	決 算 審 定 數		決算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		決算審定數與原列	
			金 額	占 總 數 %	金 額	%	決 算 數 比 較 增 減	決 算 數 比 較 增 減
一、歲入合計	60,652,000,000	62,302,974,585	62,480,599,150	100.00	1,828,599,150	3.01	177,624,565	0.29
1.稅課收入	33,132,546,000	34,467,551,909	34,467,551,909	55.16	1,335,005,909	4.03	-	-
2.罰款及賠償收入	1,308,809,000	1,822,945,089	1,924,395,547	3.08	615,586,547	47.03	101,450,458	5.57
3.規費收入	1,294,550,000	1,553,904,855	1,553,904,855	2.49	259,354,855	20.03	-	-
4.財產收入	404,235,000	508,095,158	508,095,158	0.81	103,860,158	25.69	-	-
5.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6,116,250,000	6,114,850,000	6,114,850,000	9.79	-1,400,000	0.02	-	-
6.補助及協助收入	17,878,244,000	16,885,971,095	16,962,145,202	27.15	-916,098,798	5.12	76,174,107	0.45
7.捐獻及贈與收入	199,413,000	166,857,826	166,857,826	0.27	-32,555,174	16.33	-	-
8.自治稅捐收入	23,500,000	57,676,889	57,676,889	0.09	34,176,889	145.43	-	-
9.其他收入	294,453,000	725,121,764	725,121,764	1.16	430,668,764	146.26	-	-
二、歲出合計	62,152,000,000	58,116,107,795	58,093,627,307	100.00	-4,058,372,693	6.53	-22,480,488	0.04
1.一般政務支出	5,360,957,000	4,806,510,091	4,806,510,091	8.27	-554,446,909	10.34	-	-
2.教育科學文化支出	23,796,165,245	23,506,076,411	23,506,076,411	40.46	-290,088,834	1.22	-	-
3.經濟發展支出	7,181,830,000	6,247,222,931	6,242,384,075	10.75	-939,445,925	13.08	-4,838,856	0.08
4.社會福利支出	10,938,443,000	9,701,065,408	9,701,028,657	16.70	-1,237,414,343	11.31	-36,751	0.00
5.社區發展及環境保護支出	2,274,132,000	2,024,612,278	2,007,007,397	3.46	-267,124,603	11.75	-17,604,881	0.87
6.退休撫卹支出	5,094,542,000	5,004,340,395	5,004,340,395	8.61	-90,201,605	1.77	-	-
7.警政支出	5,755,984,000	5,434,546,119	5,434,546,119	9.36	-321,437,881	5.58	-	-
8.債務支出	515,000,000	372,637,306	372,637,306	0.64	-142,362,694	27.64	-	-
9.其他支出	1,234,946,755	1,019,096,856	1,019,096,856	1.75	-215,849,899	17.48	-	-
三、歲入歲出餘絀	-1,500,000,000	4,186,866,790	4,386,971,843	--	5,886,971,843	--	200,105,053	4.78



表2、中華民國101年度桃園縣總決算審定後收支簡明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預 算 數		原 列 決 算 數		決 算 審 定 數		決算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一、收入合計	72,652,000,000	100.00	71,802,974,585	100.00	71,980,599,150	100.00	-671,400,850	0.92
(一) 歲入	60,652,000,000	83.48	62,302,974,585	86.77	62,480,599,150	86.80	1,828,599,150	3.01
(二) 債務之舉借	12,000,000,000	16.52	9,500,000,000	13.23	9,500,000,000	13.20	-2,500,000,000	20.83
二、支出合計	72,652,000,000	100.00	68,616,107,795	95.56	68,593,627,307	95.29	-4,058,372,693	5.59
(一) 歲出	62,152,000,000	85.55	58,116,107,795	80.94	58,093,627,307	80.71	-4,058,372,693	6.53
(二) 債務之償還	10,500,000,000	14.45	10,500,000,000	14.62	10,500,000,000	14.58	-	-
三、收支餘絀數	-	-	3,186,866,790	4.44	3,386,971,843	4.71	3,386,971,843	-



表3、中華民國101年度桃園縣營業基金損益計算審定數額綜計表(機關別)

收入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機關名稱	營業總收入			決算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決算審定數與原列決算數比較增減	
	預算數	原列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金額	%	金額	%
合計	5,566,000	9,293,605	9,293,605	3,727,605	66.97	—	—
交通局主管	1,366,000	5,268,811	5,268,811	3,902,811	285.71	—	—
桃園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	1,366,000	5,268,811	5,268,811	3,902,811	285.71	—	—
工商發展局主管	4,200,000	4,024,794	4,024,794	-175,206	-4.17	—	—
桃園航空城股份有限公司	4,200,000	4,024,794	4,024,794	-175,206	-4.17	—	—

支出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機關名稱	營業總支出			決算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決算審定數與原列決算數比較增減	
	預算數	原列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金額	%	金額	%
合計	561,538,000	223,282,742	223,282,742	-338,255,258	-60.24	—	—
交通局主管	532,670,000	211,999,759	211,999,759	-320,670,241	-60.20	—	—
桃園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	532,670,000	211,999,759	211,999,759	-320,670,241	-60.20	—	—
工商發展局主管	28,868,000	11,282,983	11,282,983	-17,585,017	-60.92	—	—
桃園航空城股份有限公司	28,868,000	11,282,983	11,282,983	-17,585,017	-60.92	—	—

純益(純損-)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機關名稱	純益或純損(-)			決算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決算審定數與原列決算數比較增減	
	預算數	原列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金額	%	金額	%
合計	-555,972,000	-213,989,137	-213,989,137	341,982,863	-61.51	—	—
交通局主管	-531,304,000	-206,730,948	-206,730,948	324,573,052	-61.09	—	—
桃園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	-531,304,000	-206,730,948	-206,730,948	324,573,052	-61.09	—	—
工商發展局主管	-24,668,000	-7,258,189	-7,258,189	17,409,811	-70.58	—	—
桃園航空城股份有限公司	-24,668,000	-7,258,189	-7,258,189	17,409,811	-70.58	—	—



**表4、中華民國 101年度桃園縣非營業特種基金收支餘絀
審定數額綜計表—作業基金（基金別）**

收入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基金名稱	業務及業務外收入			決算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		決算審定數與原列決算數比較	
	預算數	原列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金額	%	金額	%
合計	11,333,866,000	11,177,149,046	11,176,958,146	-156,907,854	1.38	-190,900	0.00
縣政府主管	8,739,000	8,994,464	8,994,464	255,464	2.92	-	-
桃園縣公教人員住宅貸款及急難貸款基金	8,739,000	8,994,464	8,994,464	255,464	2.92	-	-
地政局主管	10,623,204,000	10,418,796,650	10,418,796,650	-204,407,350	1.92	-	-
桃園縣土地重劃基金	292,915,000	642,891,911	642,891,911	349,976,911	119.48	-	-
桃園縣實施平均地權基金	10,330,289,000	9,775,904,739	9,775,904,739	-554,384,261	5.37	-	-
消防局主管	54,000	97,811	97,811	43,811	81.13	-	-
桃園縣消防人員安全基金	54,000	97,811	97,811	43,811	81.13	-	-
交通局主管	370,206,000	435,401,609	435,210,709	65,004,709	17.56	-190,900	-0.04
桃園縣停車場作業基金	370,206,000	435,401,609	435,210,709	65,004,709	17.56	-190,900	-0.04
衛生局主管	182,496,000	161,477,499	161,477,499	-21,018,501	11.52	-	-
桃園縣醫療藥品作業基金	182,496,000	161,477,499	161,477,499	-21,018,501	11.52	-	-
警察局主管	464,000	565,452	565,452	101,452	21.86	-	-
桃園縣警察人員安全基金	464,000	565,452	565,452	101,452	21.86	-	-
工商發展局主管	117,185,000	117,056,725	117,056,725	-128,275	0.11	-	-
桃園縣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	117,185,000	117,056,725	117,056,725	-128,275	0.11	-	-
勞動及人力資源局主管	30,200,000	30,198,518	30,198,518	-1,482	0.00	-	-
桃園縣勞工權益基金	30,200,000	30,198,518	30,198,518	-1,482	0.00	-	-
城鄉發展局主管	1,318,000	4,560,318	4,560,318	3,242,318	246.00	-	-
桃園縣國民住宅管理維護基金	118,000	29,984	29,984	-88,016	74.59	-	-
桃園縣都市更新基金	1,200,000	4,530,334	4,530,334	3,330,334	277.53	-	-



**表4、中華民國 101年度桃園縣非營業特種基金收支餘絀
審定數額綜計表－作業基金(基金別) (續1)**

支出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基金名稱	業務及業務外支出			決算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		決算審定數與原列決算數比較	
	預算數	原列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金額	%	金額	%
合計	1,741,598,000	994,564,725	975,198,786	-766,399,214	44.01	-19,365,939	1.95
縣政府主管	4,787,000	3,582,585	3,582,585	-1,204,415	25.16	-	-
桃園縣公教人員住宅貸款及急難貸款基金	4,787,000	3,582,585	3,582,585	-1,204,415	25.16	-	-
地政局主管	1,020,782,000	443,063,870	443,063,870	-577,718,130	56.60	-	-
桃園縣土地重劃基金	164,300,000	195,510,599	195,510,599	31,210,599	19.00	-	-
桃園縣實施平均地權基金	856,482,000	247,553,271	247,553,271	-608,928,729	71.10	-	-
消防局主管	218,000	61,753	61,753	-156,247	71.67	-	-
桃園縣消防人員安全基金	218,000	61,753	61,753	-156,247	71.67	-	-
交通局主管	260,167,000	209,460,405	209,441,405	-50,725,595	19.50	-19,000	0.01
桃園縣停車場作業基金	260,167,000	209,460,405	209,441,405	-50,725,595	19.50	-19,000	0.01
衛生局主管	174,323,000	153,995,869	153,995,869	-20,327,131	11.66	-	-
桃園縣醫療藥品作業基金	174,323,000	153,995,869	153,995,869	-20,327,131	11.66	-	-
警察局主管	5,300,000	3,728,457	3,728,457	-1,571,543	29.65	-	-
桃園縣警察人員安全基金	5,300,000	3,728,457	3,728,457	-1,571,543	29.65	-	-
工商發展局主管	179,740,000	127,285,723	127,140,723	-52,599,277	29.26	-145,000	0.11
桃園縣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	179,740,000	127,285,723	127,140,723	-52,599,277	29.26	-145,000	0.11
勞動及人力資源局主管	29,916,000	9,682,755	9,682,755	-20,233,245	67.63	-	-
桃園縣勞工權益基金	29,916,000	9,682,755	9,682,755	-20,233,245	67.63	-	-
城鄉發展局主管	66,365,000	43,703,308	24,501,369	-41,863,631	63.08	-19,201,939	43.94
桃園縣國民住宅管理維護基金	10,338,000	10,056,678	10,056,678	-281,322	2.72	-	-
桃園縣都市更新基金	56,027,000	33,646,630	14,444,691	-41,582,309	74.22	-19,201,939	57.07



表4、中華民國 101年度桃園縣非營業特種基金收支餘絀
審定數額綜計表－作業基金(基金別) (續2)

餘絀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基金名稱	賸餘或短絀			決算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		決算審定數與原列決算數比較	
	預算數	原列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金額	%	金額	%
合計	9,592,268,000	10,182,584,321	10,201,759,360	609,491,360	6.35	19,175,039	0.19
縣政府主管	3,952,000	5,411,879	5,411,879	1,459,879	36.94	-	-
桃園縣公教人員住宅貸款及急難貸款基金	3,952,000	5,411,879	5,411,879	1,459,879	36.94	-	-
地政局主管	9,602,422,000	9,975,732,780	9,975,732,780	373,310,780	-3.89	-	-
桃園縣土地重劃基金	128,615,000	447,381,312	447,381,312	318,766,312	247.85	-	-
桃園縣實施平均地權基金	9,473,807,000	9,528,351,468	9,528,351,468	54,544,468	0.58	-	-
消防局主管	-164,000	36,058	36,058	200,058	-	-	-
桃園縣消防人員安全基金	-164,000	36,058	36,058	200,058	-	-	-
交通局主管	110,039,000	225,941,204	225,769,304	115,730,304	105.17	-171,900	0.08
桃園縣停車場作業基金	110,039,000	225,941,204	225,769,304	115,730,304	105.17	-171,900	0.08
衛生局主管	8,173,000	7,481,630	7,481,630	-691,370	8.46	-	-
桃園縣醫療藥品作業基金	8,173,000	7,481,630	7,481,630	-691,370	8.46	-	-
警察局主管	-4,836,000	-3,163,005	-3,163,005	1,672,995	34.59	-	-
桃園縣警察人員安全基金	-4,836,000	-3,163,005	-3,163,005	1,672,995	34.59	-	-
工商發展局主管	-62,555,000	-10,228,998	-10,083,998	52,471,002	83.88	145,000	1.42
桃園縣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	-62,555,000	-10,228,998	-10,083,998	52,471,002	83.88	145,000	1.42
勞動及人力資源局主管	284,000	20,515,763	20,515,763	20,231,763	7,123.86	-	-
桃園縣勞工權益基金	284,000	20,515,763	20,515,763	20,231,763	7,123.86	-	-
城鄉發展局主管	-65,047,000	-39,142,990	-19,941,051	45,105,949	69.34	19,201,939	49.06
桃園縣國民住宅管理維護基金	-10,220,000	-10,026,694	-10,026,694	193,306	1.89	-	-
桃園縣都市更新基金	-54,827,000	-29,116,296	-9,914,357	44,912,643	81.92	19,201,939	65.95



**表5、中華民國 101 年度桃園縣非營業特種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
審定數額綜計表－特別收入基金(基金別)**

來源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基金名稱	可用預算數	原列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決算審定數與可用預算數比較增減		決算審定數與原列決算數比較增減	
				金額	%	金額	%
合計	29,781,760,000	31,067,929,727	31,070,005,809	1,288,245,809	4.33	2,076,082	0.01
教育局主管	26,633,016,000	27,170,579,637	27,171,374,209	538,358,209	2.02	794,572	0.00
桃園縣地方教育發展基金	26,633,016,000	27,170,579,637	27,171,374,209	538,358,209	2.02	794,572	0.00
農業發展局主管	20,050,000	33,268,422	33,268,422	13,218,422	65.93	-	-
桃園縣農業發展基金	20,050,000	33,268,422	33,268,422	13,218,422	65.93	-	-
觀光行銷局主管	14,040,000	14,344,787	14,344,787	304,787	2.17	-	-
桃園縣有線廣播電視事業發展基金	14,040,000	14,344,787	14,344,787	304,787	2.17	-	-
環境保護局主管	1,557,533,000	1,865,036,411	1,866,317,921	308,784,921	19.83	1,281,510	0.07
桃園縣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501,000,000	434,591,036	434,872,546	-66,127,454	13.20	281,510	0.06
桃園縣一般廢棄物清除處理基金	68,615,000	38,851,563	38,851,563	-29,763,437	43.38	-	-
桃園縣環境教育基金	54,024,000	52,345,669	52,345,669	-1,678,331	3.11	-	-
桃園縣國際機場航空噪音防制費及回饋金基金	724,457,000	1,133,896,986	1,133,896,986	409,439,986	56.52	-	-
桃園縣區域垃圾處理廠場回饋金基金	209,437,000	205,351,157	206,351,157	-3,085,843	1.47	1,000,000	0.49
社會局主管	840,587,000	1,216,699,828	1,216,699,828	376,112,828	44.74	-	-
桃園縣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840,587,000	1,216,699,828	1,216,699,828	376,112,828	44.74	-	-
工務局主管	631,384,000	703,821,443	703,821,443	72,437,443	11.47	-	-
桃園縣建築物無障礙設備與設施改善基金	3,705,000	3,250,750	3,250,750	-454,250	12.26	-	-
桃園縣共同管道管理基金	40,580,000	36,866,948	36,866,948	-3,713,052	9.15	-	-
桃園縣道路基金	587,099,000	663,703,745	663,703,745	76,604,745	13.05	-	-
勞動及人力資源局主管	85,150,000	64,179,199	64,179,199	-20,970,801	-24.63	-	-
桃園縣身心障礙者就業基金	85,150,000	64,179,199	64,179,199	-20,970,801	-24.63	-	-



表5、中華民國 101 年度桃園縣非營業特種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
審定數額綜計表－特別收入基金(基金別) (續1)

用途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基金名稱	可用預算數	原列決算數	決 算 審 定 數	決算審定數與可用預算數比較增減		決算審定數與原列決算數比較增減	
				金 額	%	金 額	%
合 計	30,925,539,328	28,556,758,390	28,569,098,870	-2,356,440,458	7.62	12,340,480	0.04
教育局主管	27,565,956,278	25,866,235,698	25,880,976,178	-1,684,980,100	6.11	14,740,480	0.06
桃園縣地方教育發展基金	27,565,956,278	25,866,235,698	25,880,976,178	-1,684,980,100	6.11	14,740,480	0.06
農業發展局主管	32,231,000	26,154,075	26,154,075	-6,076,925	18.85	-	-
桃園縣農業發展基金	32,231,000	26,154,075	26,154,075	-6,076,925	18.85	-	-
觀光行銷局主管	13,939,000	10,257,073	10,257,073	-3,681,927	26.41	-	-
桃園縣有線廣播電視事業發展基金	13,939,000	10,257,073	10,257,073	-3,681,927	26.41	-	-
環境保護局主管	1,216,446,050	972,528,918	970,128,918	-246,317,132	20.25	-2,400,000	0.25
桃園縣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381,457,000	356,879,788	356,879,788	-24,577,212	6.44	-	-
桃園縣一般廢棄物清除處理基金	68,000,000	44,043,000	41,643,000	-26,357,000	38.76	-2,400,000	5.45
桃園縣環境教育基金	53,952,000	46,394,366	46,394,366	-7,557,634	14.01	-	-
桃園縣國際機場航空噪音防制費及回饋金基金	645,232,050	508,312,824	508,312,824	-136,919,226	21.22	-	-
桃園縣區域垃圾處理廠場回饋金基金	67,805,000	16,898,940	16,898,940	-50,906,060	75.08	-	-
社會局主管	1,416,074,000	1,272,254,396	1,272,254,396	-143,819,604	10.16	-	-
桃園縣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1,416,074,000	1,272,254,396	1,272,254,396	-143,819,604	10.16	-	-
工務局主管	570,855,000	328,170,309	328,170,309	-242,684,691	42.51	-	-
桃園縣建築物無障礙設備與設施改善基金	6,505,000	5,870,993	5,870,993	-634,007	9.75	-	-
桃園縣共同管道管理基金	39,803,000	28,051,686	28,051,686	-11,751,314	29.52	-	-
桃園縣道路基金	524,547,000	294,247,630	294,247,630	-230,299,370	43.90	-	-
勞動及人力資源局主管	110,038,000	81,157,921	81,157,921	-28,880,079	26.25	-	-
桃園縣身心障礙者就業基金	110,038,000	81,157,921	81,157,921	-28,880,079	26.25	-	-



表5、中華民國 101 年度桃園縣非營業特種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
審定數額綜計表－特別收入基金(基金別) (續2)

餘絀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基金名稱	可用預算數	原列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決算審定數與可用預算數比較增減		決算審定數與原列決算數比較增減	
				金額	%	金額	%
合計	-1,143,779,328	2,511,171,337	2,500,906,939	3,644,686,267	-	-10,264,398	-0.41
教育局主管	-932,940,278	1,304,343,939	1,290,398,031	2,223,338,309	-	-13,945,908	1.07
桃園縣地方教育發展基金	-932,940,278	1,304,343,939	1,290,398,031	2,223,338,309	-	-13,945,908	1.07
農業發展局主管	-12,181,000	7,114,347	7,114,347	19,295,347	-	-	-
桃園縣農業發展基金	-12,181,000	7,114,347	7,114,347	19,295,347	-	-	-
觀光行銷局主管	101,000	4,087,714	4,087,714	3,986,714	3,947.24	-	-
桃園縣有線廣播電視事業發展基金	101,000	4,087,714	4,087,714	3,986,714	3,947.24	-	-
環境保護局主管	341,086,950	892,507,493	896,189,003	555,102,053	162.75	3,681,510	0.41
桃園縣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119,543,000	77,711,248	77,992,758	-41,550,242	-34.76	281,510	0.36
桃園縣一般廢棄物清除處理基金	615,000	-5,191,437	-2,791,437	-3,406,437	-	2,400,000	46.23
桃園縣環境教育基金	72,000	5,951,303	5,951,303	5,879,303	8165.70	-	-
桃園縣國際機場航空噪音防制費及回饋金基金	79,224,950	625,584,162	625,584,162	546,359,212	689.63	-	-
桃園縣區域垃圾處理廠場回饋金基金	141,632,000	188,452,217	189,452,217	47,820,217	33.76	1,000,000	0.53
社會局主管	-575,487,000	-55,554,568	-55,554,568	519,932,432	90.35	-	-
桃園縣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575,487,000	-55,554,568	-55,554,568	519,932,432	90.35	-	-
工務局主管	60,529,000	375,651,134	375,651,134	315,122,134	520.61	-	-
桃園縣建築物無障礙設備與設施改善基金	-2,800,000	-2,620,243	-2,620,243	179,757	6.42	-	-
桃園縣共同管道管理基金	777,000	8,815,262	8,815,262	8,038,262	1,034.53	-	-
桃園縣道路基金	62,552,000	369,456,115	369,456,115	306,904,115	490.64	-	-
勞動及人力資源局主管	-24,888,000	-16,978,722	-16,978,722	7,909,278	31.78	-	-
桃園縣身心障礙者就業基金	-24,888,000	-16,978,722	-16,978,722	7,909,278	31.78	-	-



桃園縣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2 年 8 月 9 日

發文字號：府工建字第 10201960841 號

附件：

主告：公告許毛軒揚建築師申請開業登記。

依據：建築師法第 10 條。

公告事項：

- 一、建築師姓名：毛軒揚。
- 二、身分證字號：E12299****。
- 三、開業證字號：桃縣建開證字第 I000081 號。
- 四、事務所名稱：毛軒揚建築師事務所。
- 五、事務所所址：桃園縣桃園市縣府路 258 號 4 樓。
- 六、建築師證書：102 年 7 月 19 日建證字第 6377 號。

縣長 吳志揚

桃園縣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2 年 8 月 12 日

發文字號：府商登字第 10201985111 號

附件：

主旨：「勤毅商行（負責人：郭○○）」及「從源企業社（負責人：謝○○）」廢止商業登記案，業經本府處分，茲以處分書交郵局投遞，惟因該號遷移不明致無法送達。

依據：行政程序法第 78 及第 80 條。

公告事項：本府 102 年 7 月 29 日府商登字第 1020186386 號處分書正本現由本府工商發展局工商登記科保管，受通知人得具身分證明文件，代理人兼其委任書，逕向本府領取。

縣長 吳志揚 出國

副縣長 黃宏斌 代行



桃園縣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2 年 8 月 13 日

發文字號：府地籍字第 10201991001 號

附件：登記國有清冊 1 份

主旨：有關本府辦竣地籍清理囑託登記為國有之土地及建物，其權利人應自登記完畢之日起 10 年內，依規定填具申請書向本府申請發給價金，公告週知。

依據：地籍清理條例第 15 條第 2 項。

公告事項：

- 一、囑託登記為國有之土地及建物標示、登記名義人、第二次標售底價：詳見案附土地及建物囑託登記國有清冊。
- 二、地籍清理土地權利價金保管處所及保管款名稱：本府設立於臺灣土地銀行桃園分行之桃園縣政府—地籍清理土地權利價金保管款 302 專戶，及其利息保管款 303 專戶。
- 三、保管處所地址：桃園縣桃園市中正路 75 號。
- 四、得申請發給土地價金之期限：自各土地及建物登記完畢之日（詳如清冊）起 10 年內。
- 五、土地及建物權利人應依地籍清理條例施行細則之規定，填具申請書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向本府申請發給。
- 六、申請發給之土地價金，經審查無誤並公告期滿無人異議後，依該土地或建物第二次標售底價扣除應納稅賦後之餘額，加計儲存於保管款專戶之應收利息發給之。

縣長 吳志揚 出國

副縣長 黃宏斌 代行



桃園縣地籍清理土地囑託登記圖有管理表

頁次：第 1 頁 共 9 頁
單位：平方公尺；元

列印日期：102年08月12日

編號	鄉鎮市區		土地 / 建物 標示		權利範圍	姓名或名稱		原登記名義人		地址	囑託登記完畢日期	二次底債	欠繳稅賦	利息	價金總額	備註
	鄉鎮市區	段/小段	地/建號	面積		姓名或名稱	統一編號	姓名或名稱	統一編號							
HA0200000013	桃園市	段小段	0023-0001	86.00	全部	文昌會	*HA0077896				1010921	11,815,575	0		11,815,575	
HA0200000034	龜山鄉	段小段	1333-0001	68,974.00	全部	三合會	*HA0047441				1010921	147,742,308	0		147,742,308	
HA0200000035	龜山鄉	段小段	1333-0002	362.00	全部	三合會	*HA0047443				1010921	775,404	0		775,404	
HA0200000036	龜山鄉	段小段	1333-0005	454.00	全部	三合會	*HA0047445				1010921	3,260,628	0		3,260,628	
HA0200000037	龜山鄉	段小段	1333-0008	129.00	全部	三合會	*HA0047447				1010921	276,318	0		276,318	
HA0200000038	龜山鄉	段小段	1333-0009	727.00	全部	三合會	*HA0047449				1010921	1,557,234	0		1,557,234	
HA0200000039	龜山鄉	段小段	1333-0010	48.00	全部	三合會	*HA0047451				1010921	102,816	0		102,816	
HA0200000040	龜山鄉	段小段	1333-0012	44.00	全部	三合會	*HA0047453				1010921	94,248	0		94,248	
HA0200000001	龜山鄉	段小段	0209-0000	86.92	全部	文昌會	*HA0031234				1010921	3,822,221	0		3,822,221	
HA0200000002	龜山鄉	段小段	0213-0000	90.62	全部	文昌會	*HA0031260				1010921	3,984,925	0		3,984,925	
HA0800000016	桃園市	中埔段	0355-0000	44.00	1/1	呂○○	*HA0061896	桃園縣桃園市○○○			1020702	1,227,072	0		1,227,072	
HA08000000138	桃園市	桃園段長美小段	0018-0015	26.00	1/3	徐○○	*HA0077981	桃園縣桃園市○○○			1020702	1,147,147	0		1,147,147	
HA08000000166	桃園市	中埔段	0355-0000	44.00	1/36	呂○○	*HA0061895	桃園縣桃園市○○○			1020702	1,227,072	0		1,227,072	
HB07000000050	觀音鄉	中觀段	0028-0000	2,080.02	45/4500	合資會社三益商會	*HB0001141	中壢縣○○○			1010924	41,933	0		41,933	
HB07000000051	觀音鄉	中觀段	0147-0000	485.81	30/4920	合資會社三益商會	*HB0001268	中壢縣○○○			1010924	5,973	0		5,973	
HB07000000052	觀音鄉	中觀段	0148-0000	563.74	300/49200	合資會社三益商會	*HB0001317	中壢縣○○○			1010924	6,930	0		6,930	
HB08000000005	中壢市	水尾段水尾小段	0570-0000	344.00	50/600	賴○○	*HB0051162	桃園縣中壢市○○○			1020702	520,128	0		520,128	
HB08000000010	觀音鄉	大潭段大潭小段	0055-0001	218.00	1/9	黃○○	*HB0014784				1020702	42,728	0		42,728	
HB08000000015	觀音鄉	大潭段塘寮小段	1014-0000	451.00	17/50	廖○○	*HB0019856				1020702	328,454	0		328,454	
HB08000000016	觀音鄉	大潭段塘寮小段	1071-0000	679.00	2/72	廖○○	*HB0020274				1020702	156,849	0		156,849	
HB08000000017	觀音鄉	大潭段塘寮小段	1079-0000	250.00	1/36	廖○○	*HB0020350				1020702	14,875	0		14,875	
HB08000000025	觀音鄉	大潭段塘寮小段	1513-0000	128.48	283/100000	廖○○	*HB0020870				1020702	3,161	0		3,161	



桃園縣地籍清理土地囑託登記圖有管理表

頁次：第 2 頁 共 9 頁
單位：平方公尺；元

列印日期：102年08月12日

編號	土地 / 建物 標示		權利範圍	原登記名義人			囑託登記完畢日期	二次底債	欠繳稅賦	利息	備金總額	備註
	鄉鎮市區	段/小段		地/建號	面積	姓名或名稱						
HB080000026	觀音鄉	大潭段塘寮小段	1513-0000	128.48	廖○○	*HB0020889	1020702	19,000	0		19,000	
HB080000027	觀音鄉	大潭段塘寮小段	1549-0000	182.82	廖○○	*HB0021052	1020702	4,212	0		4,212	
HB080000028	觀音鄉	大潭段塘寮小段	1549-0000	182.82	廖○○	*HB0021097	1020702	25,367	0		25,367	
HB080000029	觀音鄉	大潭段塘寮小段	1550-0000	760.52	廖○○	*HB0020870	1020702	18,712	0		18,712	
HB080000030	觀音鄉	大潭段塘寮小段	1550-0000	760.52	廖○○	*HB0020889	1020702	112,469	0		112,469	
HB080000031	觀音鄉	大潭段塘寮小段	1551-0000	249.90	廖○○	*HB0021157	1020702	5,736	0		5,736	
HB080000032	觀音鄉	大潭段塘寮小段	1551-0000	249.90	廖○○	*HB0021195	1020702	34,501	0		34,501	
HB080000033	觀音鄉	大潭段塘寮小段	1552-0000	978.37	廖○○	*HB0020832	1020702	24,072	0		24,072	
HB080000034	觀音鄉	大潭段塘寮小段	1552-0000	978.37	廖○○	*HB0020951	1020702	144,516	0		144,516	
HB080000037	觀音鄉	光明段	0622-0000	1,908.00	莊○○	*HB0028885	1020702	340,578	0		340,578	
HB080000038	觀音鄉	光明段	0622-0000	1,908.00	莊○○	*HB0028886	1020702	340,578	0		340,578	
HB080000041	觀音鄉	光明段	0625-0000	160.00	莊○○	*HB0028895	1020702	28,560	0		28,560	
HB080000042	觀音鄉	光明段	0625-0000	160.00	莊○○	*HB0028896	1020702	28,560	0		28,560	
HB080000043	觀音鄉	光明段	0626-0000	355.00	莊○○	*HB0028899	1020702	63,368	0		63,368	
HB080000044	觀音鄉	光明段	0626-0000	355.00	莊○○	*HB0028900	1020702	63,368	0		63,368	
HB080000047	觀音鄉	大堀段	1335-0000	480.00	莊○○	*HB0033965	1020702	411,818	0		411,818	
HB080000048	觀音鄉	大堀段	1335-0000	480.00	莊○○	*HB0033967	1020702	411,818	0		411,818	
HB080000049	觀音鄉	大堀段	1336-0000	170.00	莊○○	*HB0033976	1020702	45,143	0		45,143	
HB080000050	觀音鄉	大堀段	1336-0000	170.00	莊○○	*HB0033978	1020702	45,143	0		45,143	
HB080000082	中壢市	水尾段水尾小段	0570-0000	344.00	賴○○	*HB0051167	1020702	173,376	0		173,376	
HB080000085	觀音鄉	潭小段	0055-0001	218.00	黃○○	*HB0014789	1020702	42,728	0		42,728	
HB080000086	觀音鄉	潭小段	0055-0001	218.00	黃○○	*HB0014808	1020702	42,728	0		42,728	
HC020000002	大溪鎮	番子寮段	0033-0001	69.00	公業福仁季	*HC0081217	1020702	260,820	0		260,820	
HC020000003	大溪鎮	番子寮段	0033-0003	24.00	公業福仁季	*HC0081217	1020702	90,720	0		90,720	
HC020000019	大溪鎮	內冊段內冊小段	0187-0001	107.00	楊德均	*HC0065566	1010925	1,608,942	0		1,608,942	



桃園縣地籍清理土地囑託登記國有管理表

頁次：第 3 頁 共 9 頁
單位：平方公尺；元

列印日期：102年08月12日

編號	鄉鎮市區		土地 / 建物 標示		面積	權利範圍	原登記名義人			二次底價	欠繳稅賦	利息	價金總額	備註
	鄉鎮市區	段/建設	地/建設	地/建設			姓名或名稱	統一編號	住址					
HC020000020	大溪鎮	內柳段內 柳小段	0192-0001	全部	98.00	全部	公號中五會	*HC0065571		1,510,038	0	1,510,038		
HC020000024	大溪鎮	內柳段內 柳小段	0233-0000	1/1	97.00	全部	中元會	*HC0065670		1,014,426	0	1,014,426		
HC020000026	大溪鎮	內柳段內 尾小段	0158-0000	全部	14,811.00	全部	祭祀業業主 觀音祀	*HC0065555		50,387,022	0	50,387,022		
HC020000027	大溪鎮	內柳段內 尾小段	0159-0000	全部	1,363.00	全部	祭祀業業主 觀音祀	*HC0065556		10,991,232	0	10,991,232		
HC020000028	大溪鎮	內柳段內 尾小段	0159-0001	全部	238.00	全部	觀音祀	*HC0065557		809,676	0	809,676		
HC020000029	大溪鎮	內柳段內 尾小段	0159-0002	全部	6,651.00	全部	觀音祀	*HC0065558		5,028,156	0	5,028,156		
HC020000030	大溪鎮	內柳段內 尾小段	0159-0003	全部	446.00	全部	觀音祀	*HC0065559		337,176	0	337,176		
HC020000031	大溪鎮	內柳段內 尾小段	0159-0004	全部	3,335.00	全部	觀音祀	*HC0065560		2,521,260	0	2,521,260		
HC020000032	大溪鎮	內柳段內 尾小段	0164-0000	全部	994.00	全部	祭祀業業主 觀音祀	*HC0065570		3,381,588	0	3,381,588		
HC020000033	大溪鎮	內柳段內 尾小段	0165-0000	全部	516.00	全部	祭祀業業主 觀音祀	*HC0065571		1,755,432	0	1,755,432		
HC020000034	大溪鎮	內柳段內 尾小段	0166-0000	全部	241.00	全部	祭祀業業主 觀音祀	*HC0065572		819,882	0	819,882		
HC020000036	大溪鎮	內柳段下 段小段	0630-0002	全部	15,655.00	全部	公洲路福德 祀	*HC0064730		39,095,545	0	39,095,545		
HC020000050	大溪鎮	三層段頭 蔡小段	0001-0000	全部	509.00	全部	福德祀	*HC0067689		705,474	0	705,474		
HC020000051	大溪鎮	三層段頭 蔡小段	0002-0000	全部	344.00	全部	福德祀	*HC0067815		476,784	0	476,784		
HC020000052	大溪鎮	三層段頭 蔡小段	0004-0000	全部	2,013.00	全部	福德祀	*HC0067701		2,790,018	0	2,790,018		
HC020000079	大溪鎮	南興段內 興小段	0106-0000	全部	136.00	全部	祭祀業福 德祀	*HC0060269		1,490,832	0	1,490,832		
HC020000081	大溪鎮	南興段內 興小段	0107-0000	全部	1,751.00	全部	祭祀業福 德祀	*HC0060271		19,194,462	0	19,194,462		
HC020000097	龍潭鄉	泉水空段	0011-0002	全部	843.00	720/24480	祭祀業觀音 祀	*HC0054822		84,350	0	84,350		
HC020000098	龍潭鄉	泉水空段	0011-0002	全部	843.00	3168/24480	祭祀業五公 祀	*HC0054823		371,139	0	371,139		
HC020000099	龍潭鄉	泉水空段	0011-0002	全部	843.00	720/24480	祭祀業三界 祀	*HC0054824		84,350	0	84,350		
HC020000100	龍潭鄉	泉水空段	0012-0000	全部	938.00	72/1584	觀音祀	*HC0054840		145,049	0	145,049		
HC020000101	龍潭鄉	泉水空段	0012-0000	全部	938.00	72/1584	五公祀	*HC0054841		145,049	0	145,049		
HC020000102	龍潭鄉	泉水空段	0012-0000	全部	938.00	72/1584	三界祀	*HC0054842		145,049	0	145,049		
HC020000103	龍潭鄉	泉水空段	0012-0001	全部	702.00	72/1584	觀音祀	*HC0054857		108,555	0	108,555		
HC020000104	龍潭鄉	泉水空段	0012-0001	全部	702.00	72/1584	五公祀	*HC0054858		108,555	0	108,555		



桃園縣地籍清理土地囑託登記國有管理表

頁次：第 4 頁 共 9 頁
單位：平方公尺；元

列印日期：102年08月12日

編號	鄉鎮市區		土地 / 建物		面積		權利範圍	原登記名義人			囑託登記完畢日期	二次底價	欠繳稅賦	利息	價金總額	備註
	段小段	地/建號	面積	地/建號	姓名或名稱	統一編號		住址								
HC020000105	龍潭鄉	0012-0001	702.00	三界祀	HC0054859		108.555	0	0	108.555						
HC020000109	龍潭鄉	0014-0000	1,306.00	公號觀音祀	HC0054904		130.677	0	0	130.677						
HC020000110	龍潭鄉	0014-0000	1,306.00	公號五合祀	HC0054905		574.979	0	0	574.979						
HC020000111	龍潭鄉	0014-0000	1,306.00	公號三界祀	HC0054906		130.677	0	0	130.677						
HC020000115	龍潭鄉	0017-0000	2,528.00	公號觀音祀	HC0054940		252.949	0	0	252.949						
HC020000116	龍潭鄉	0017-0000	2,528.00	公號五合祀	HC0054941		1,112.975	0	0	1,112.975						
HC020000117	龍潭鄉	0017-0000	2,528.00	公號三界祀	HC0054942		252.949	0	0	252.949						
HC020000118	龍潭鄉	0017-0001	267.00	公號觀音祀	HC0054960		26.716	0	0	26.716						
HC020000119	龍潭鄉	0017-0001	267.00	公號五合祀	HC0054961		117.550	0	0	117.550						
HC020000120	龍潭鄉	0017-0001	267.00	公號三界祀	HC0054962		26.716	0	0	26.716						
HC020000121	龍潭鄉	0017-0002	2,296.00	公號觀音祀	HC0054980		229.736	0	0	229.736						
HC020000122	龍潭鄉	0017-0002	2,296.00	公號五合祀	HC0054981		1,010.835	0	0	1,010.835						
HC020000123	龍潭鄉	0017-0002	2,296.00	公號三界祀	HC0054982		229.736	0	0	229.736						
HC020000127	龍潭鄉	0018-0000	1,201.00	公號觀音祀	HC0055018		120.171	0	0	120.171						
HC020000128	龍潭鄉	0018-0000	1,201.00	公號五合祀	HC0055019		528.751	0	0	528.751						
HC020000129	龍潭鄉	0018-0000	1,201.00	公號三界祀	HC0055020		120.171	0	0	120.171						
HC020000130	龍潭鄉	0018-0001	235.00	公號觀音祀	HC0055038		23.514	0	0	23.514						
HC020000131	龍潭鄉	0018-0001	235.00	公號五合祀	HC0055039		103.461	0	0	103.461						
HC020000132	龍潭鄉	0018-0001	235.00	公號三界祀	HC0055040		23.514	0	0	23.514						
HC020000133	龍潭鄉	0023-0000	5,927.00	公號觀音祀	HC0055061		593.049	0	0	593.049						
HC020000134	龍潭鄉	0023-0000	5,927.00	公號五合祀	HC0055062		2,609.415	0	0	2,609.415						
HC020000135	龍潭鄉	0023-0000	5,927.00	公號三界祀	HC0055063		593.049	0	0	593.049						
HC020000136	龍潭鄉	0023-0001	2,164.00	公號觀音祀	HC0055081		216.528	0	0	216.528						
HC020000137	龍潭鄉	0023-0001	2,164.00	公號五合祀	HC0055082		952.720	0	0	952.720						
HC020000138	龍潭鄉	0023-0001	2,164.00	公號三界祀	HC0055083		216.528	0	0	216.528						



桃園縣地籍清理土地囑託登記國有管理表

頁次：第 5 頁 共 9 頁
單位：平方公尺；元

列印日期：102年08月12日

編號	土地/建物		面積	權利範圍	原登記名義人		囑託登記完畢日期	二次底價	欠繳稅賦	利息	價金總額	備註
	鄉鎮市區	段小段			地/建號	姓名或名稱						
HC020000139	龍潭鄉	泉水空段	0223-0002	1,419.00	720/24480	公號龍音祀	HC00055100	141,984	0		141,984	
HC020000140	龍潭鄉	泉水空段	0223-0002	1,419.00	3168/24480	公號五谷祀	HC00055101	624,728	0		624,728	
HC020000141	龍潭鄉	泉水空段	0223-0002	1,419.00	720/24480	公號三草祀	HC00055102	141,984	0		141,984	
HC020000142	龍潭鄉	泉水空段	0225-0000	184.00	720/24480	公號龍音祀	HC00055120	18,411	0		18,411	
HC020000143	龍潭鄉	泉水空段	0225-0000	184.00	3168/24480	公號五谷祀	HC00055121	81,008	0		81,008	
HC020000144	龍潭鄉	泉水空段	0225-0000	184.00	720/24480	公號三草祀	HC00055122	18,411	0		18,411	
HC020000145	龍潭鄉	泉水空段	0226-0000	7,371.00	720/24480	公號龍音祀	HC00055139	737,536	0		737,536	
HC020000146	龍潭鄉	泉水空段	0226-0000	7,371.00	3168/24480	公號五谷祀	HC00055140	3,245,148	0		3,245,148	
HC020000147	龍潭鄉	泉水空段	0226-0000	7,371.00	720/24480	公號三草祀	HC00055141	737,536	0		737,536	
HC020000151	龍潭鄉	泉水空段	0229-0000	3,016.00	720/24480	公號龍音祀	HC00055184	301,778	0		301,778	
HC020000152	龍潭鄉	泉水空段	0229-0000	3,016.00	3168/24480	公號五谷祀	HC00055185	1,327,821	0		1,327,821	
HC020000153	龍潭鄉	泉水空段	0229-0000	3,016.00	720/24480	公號三草祀	HC00055186	301,778	0		301,778	
HC020000154	龍潭鄉	泉水空段	0229-0001	100.00	720/24480	公號龍音祀	HC00055205	10,006	0		10,006	
HC020000155	龍潭鄉	泉水空段	0229-0001	100.00	3168/24480	公號五谷祀	HC00055206	44,037	0		44,037	
HC020000156	龍潭鄉	泉水空段	0229-0001	100.00	720/24480	公號三草祀	HC00055207	10,006	0		10,006	
HC020000157	龍潭鄉	泉水空段	0229-0002	161.00	720/24480	公號龍音祀	HC00055226	16,110	0		16,110	
HC020000158	龍潭鄉	泉水空段	0229-0002	161.00	3168/24480	公號五谷祀	HC00055227	70,882	0		70,882	
HC020000159	龍潭鄉	泉水空段	0229-0002	161.00	720/24480	公號三草祀	HC00055228	16,110	0		16,110	
HC020000160	龍潭鄉	泉水空段	0229-0003	121.00	720/24480	公號龍音祀	HC00055246	12,108	0		12,108	
HC020000161	龍潭鄉	泉水空段	0229-0003	121.00	3168/24480	公號五谷祀	HC00055247	53,272	0		53,272	
HC020000162	龍潭鄉	泉水空段	0229-0003	121.00	720/24480	公號三草祀	HC00055248	12,108	0		12,108	
HC020000163	龍潭鄉	泉水空段	0229-0004	73.00	720/24480	公號龍音祀	HC00055267	7,305	0		7,305	
HC020000164	龍潭鄉	泉水空段	0229-0004	73.00	3168/24480	公號五谷祀	HC00055268	32,139	0		32,139	
HC020000165	龍潭鄉	泉水空段	0229-0004	73.00	720/24480	公號三草祀	HC00055269	7,305	0		7,305	
HC020000169	龍潭鄉	泉水空段	0056-0001	225.00	720/24480	公號龍音祀	HC00055349	22,514	0		22,514	



桃園縣地籍清理土地囑託登記國有管理表

頁次：第 6 頁 共 9 頁
單位：平方公尺；元

列印日期：102年08月12日

編號	土地 / 建物		面積	權利範圍	原登記名義人		囑託登記完畢日期	二次底價	欠繳稅賦	利息	價金總額	備註
	鄉鎮市區	段小段			地/建號	姓名或名稱						
HC020000170	龍潭鄉	段小段 泉水空段	225.00	3168/24480	公號五合祀	*HC0055350	1020702	99,059	0		99,059	
HC020000171	龍潭鄉	段小段 泉水空段	225.00	720/24480	公號三單祀	*HC0055351	1020702	22,514	0		22,514	
HC020000172	龍潭鄉	段小段 泉水空段	1,307.00	720/24480	公號觀音祀	*HC0055372	1020702	130,777	0		130,777	
HC020000173	龍潭鄉	段小段 泉水空段	1,307.00	3168/24480	公號五合祀	*HC0055373	1020702	575,419	0		575,419	
HC020000174	龍潭鄉	段小段 泉水空段	1,307.00	720/24480	公號三單祀	*HC0055374	1020702	130,777	0		130,777	
HC020000175	龍潭鄉	段小段 泉水空段	4,316.00	720/24480	公號觀音祀	*HC0055414	1020702	431,854	0		431,854	
HC020000176	龍潭鄉	段小段 泉水空段	4,316.00	3168/24480	公號五合祀	*HC0055415	1020702	1,900,158	0		1,900,158	
HC020000177	龍潭鄉	段小段 泉水空段	4,316.00	720/24480	公號三單祀	*HC0055416	1020702	431,854	0		431,854	
HC020000178	龍潭鄉	段小段 泉水空段	742.00	720/24480	公號觀音祀	*HC0055426	1020702	74,244	0		74,244	
HC020000179	龍潭鄉	段小段 泉水空段	742.00	3168/24480	公號五合祀	*HC0055427	1020702	326,673	0		326,673	
HC020000180	龍潭鄉	段小段 泉水空段	742.00	720/24480	公號三單祀	*HC0055428	1020702	74,244	0		74,244	
HC020000181	龍潭鄉	段小段 泉水空段	102.00	144/6624	公號觀音祀	*HC0055461	1020702	7,544	0		7,544	
HC020000182	龍潭鄉	段小段 泉水空段	102.00	144/6624	公號五合祀	*HC0055462	1020702	7,544	0		7,544	
HC020000183	龍潭鄉	段小段 泉水空段	102.00	144/6624	公號三單祀	*HC0055463	1020702	7,544	0		7,544	
HC020000184	龍潭鄉	段小段 泉水空段	6,604.00	720/24480	公號觀音祀	*HC0055718	1020702	660,789	0		660,789	
HC020000185	龍潭鄉	段小段 泉水空段	6,604.00	3168/24480	公號五合祀	*HC0055710	1020702	2,907,470	0		2,907,470	
HC020000186	龍潭鄉	段小段 泉水空段	6,604.00	720/24480	公號三單祀	*HC0055687	1020702	660,789	0		660,789	
HC020000197	龍潭鄉	八張單段	48.00	全部 1/1	清明祀	*HC0043453	1020702	199,584	0		199,584	
HC020000200	龍潭鄉	八張單段	223.00	全部 1/1	清明祀	*HC0043456	1020702	927,234	0		927,234	
HC020000201	龍潭鄉	八張單段	455.00	全部 1/1	清明祀	*HC0043457	1020702	1,891,890	0		1,891,890	
HC020000251	龍潭鄉	四方林段 四方林小段	339.00	全部 1/1	祭祀公業觀音會	*HC0017080	1020702	4,698,540	0		4,698,540	
HC020000253	龍潭鄉	四方林段 四方林小段	218.00	全部 1/1	祭祀公業觀音會	*HC0017108	1020702	3,024,180	0		3,024,180	
HC020000255	龍潭鄉	四方林段 四方林小段	2,018.00	全部 1/1	祭祀公業觀音會	*HC0017110	1020702	27,969,480	0		27,969,480	



桃園縣地籍清理土地囑託登記圈有管理表

頁次：第 7 頁 共 9 頁
單位：平方公尺；元

列印日期：102年08月12日

編號	土地 / 建物 標示		權利範圍	原登記名義人		囑託登記完畢日期	二次底債	欠繳稅賦	利息	備金總額	備註
	鄉鎮市區	段/小段		地/建設	面積						
HC020000258	龍潭鄉	四方林段 四方林小段	0709-0000	6,290.00	祭祀公業觀音會	*HC0017113	28,531,440	0		28,531,440	
HC020000262	龍潭鄉	四方林段 四方林小段	0713-0000	15,267.00	祭祀公業觀音會	*HC0017117	6,925,112	0		6,925,112	
HC020000263	龍潭鄉	四方林段 四方林小段	0714-0000	1,377.00	祭祀公業觀音會	*HC0017118	6,246,072	0		6,246,072	
HC020000267	龍潭鄉	四方林段 四方林小段	0775-0000	252.00	福德祀	*HC0020902	3,492,720	0		3,492,720	
HC020000279	大溪鎮	和平段	0033-0000	112.00	福仁亭	*HC0003437	2,116,800	0		2,116,800	
HC020000280	大溪鎮	和平段	0033-0001	55.00	福仁亭	*HC0003438	1,039,500	0		1,039,500	
HC020000281	大溪鎮	和平段	0034-0000	32.00	福仁亭	*HC0003439	217,728	0		217,728	
HC020000282	大溪鎮	和平段	0034-0001	9.00	福仁亭	*HC0003440	61,236	0		61,236	
HC020000324	龍潭鄉	黃龍段	1227-0000	63.12	孔仲尼聖亭	*HC0021639	676,015	0		676,015	
HC020000325	龍潭鄉	黃龍段	1229-0000	145.08	孔仲尼聖亭	*HC0021626	3,966,777	0		3,966,777	
HC020000359	龍潭鄉	永福段	0595-0000	68.82	公廨三界祀	*HC0052104	117,063	0		117,063	
HC020000360	龍潭鄉	永福段	0595-0000	68.82	公廨土地公祀	*HC0052105	117,063	0		117,063	
HC020000036	大溪鎮	仁愛段	0850-0000	175.32	福德祠	*HC0094260	1,700,955	0		1,700,955	
HC070000003	大溪鎮	番子寮段	0682-0000	200.00	本有物產株式會社	*HC0082614	331,380	0		331,380	
HC070000015	大溪鎮	田心子段 下田心子小段	0238-0000	673.00	合資會社南濱商行	*HC0086691	28,647,477	0		28,647,477	
HC070000024	龍潭鄉	竹篙子段	0045-0006	63.00	本有物產株式會社	*HC0021592	6,398	0		6,398	
HC080000074	大溪鎮	南興段高興小段	0433-0001	354.00	宮○○	*HC0061593	78,395	0		78,395	
HC080000075	大溪鎮	南興段南興小段	0433-0001	354.00	宮○○	*HC0061529	78,395	0		78,395	
HC080000076	大溪鎮	南興段南興小段	0433-0001	354.00	宮○○	*HC0061543	78,395	0		78,395	
HC080000077	大溪鎮	南興段南興小段	0433-0001	354.00	宮○○	*HC0061533	39,197	0		39,197	
HC080000102	大溪鎮	南興段南興小段	0692-0000	737.00	宮○○	*HC0061629	58,156	0		58,156	
HC080000103	大溪鎮	南興段南興小段	0692-0000	737.00	宮○○	*HC0061671	58,156	0		58,156	
HC080000104	大溪鎮	南興段南興小段	0692-0000	737.00	宮○○	*HC0061803	58,156	0		58,156	



桃園縣地籍清理土地囑託登記圖有管理表

頁次：第 8 頁 共 9 頁
單位：平方公尺；元

列印日期：102年08月12日

編號	土地 / 建物 標示		面積	權利範圍	原登記名義人			囑託登記完畢日期	二次底價	欠繳稅賦	利息	備金總額	備註
	鄉鎮市區	段/小段			地/建號	姓名或名稱	統一編號						
HC080000105	大溪鎮	南興段高 興小段	0692-0000	737.00	呂○○	*HC0061765	桃園區八德鄉○○○	1020702	29,078	0		29,078	
HC080000206	大溪鎮	南興段高 興小段	0190-0000	712.00	李○○	*HC0060542	宜蘭區三星鄉○○○	1020702	48,444	0		48,444	
HC080000207	大溪鎮	南興段高 興小段	0190-0000	712.00	李○○	*HC0060543	宜蘭區三星鄉○○○	1020702	48,444	0		48,444	
HC080000208	大溪鎮	南興段高 興小段	0191-0000	352.00	李○○	*HC0060550	宜蘭區三星鄉○○○	1020702	23,950	0		23,950	
HC080000209	大溪鎮	南興段高 興小段	0191-0000	352.00	李○○	*HC0060551	宜蘭區三星鄉○○○	1020702	23,950	0		23,950	
HC080000452	大溪鎮	南興段高 興小段	0190-0000	712.00	李○○	*HC0060539	宜蘭區三星鄉○○○	1020702	48,444	0		48,444	
HC080000453	大溪鎮	南興段高 興小段	0190-0000	712.00	李○○	*HC0060540	宜蘭區三星鄉○○○	1020702	48,444	0		48,444	
HC080000454	大溪鎮	南興段高 興小段	0190-0000	712.00	李○○	*HC0060541	宜蘭區三星鄉○○○	1020702	48,444	0		48,444	
HC080000455	大溪鎮	南興段高 興小段	0191-0000	352.00	李○○	*HC0060547	宜蘭區三星鄉○○○	1020702	23,950	0		23,950	
HC080000456	大溪鎮	南興段高 興小段	0191-0000	352.00	李○○	*HC0060548	宜蘭區三星鄉○○○	1020702	23,950	0		23,950	
HC080000457	大溪鎮	南興段高 興小段	0191-0000	352.00	李○○	*HC0060549	宜蘭區三星鄉○○○	1020702	23,950	0		23,950	
HD020000021	楊梅市	楊梅段	0663-0004	206.00	福德祀	*HD0121199		1011008	3,559,347	0		3,559,347	
HD020000023	楊梅市	楊梅段	0664-0001	178.00	福德祀	*HD0121222		1020702	7,606,456	0		7,606,456	
HD020000024	楊梅市	楊梅段	0664-0004	660.00	福德祀	*HD0121193		1011008	19,422,850	0		19,422,850	
HD020000025	楊梅市	楊梅段	0664-0005	501.00	福德祀	*HD0121196		1011008	10,542,042	0		10,542,042	
HD020000027	楊梅市	大平段	0903-0000	147.66	聖亭	*HD0018563		1020702	3,237,298	0		3,237,298	
HE020000067	大園鄉	北園段	0428-0000	42.01	福德祠	*HE0101910		1020702	3,805,855	0		3,805,855	
HF020000006	八德市	實裡段	0141-0000	3,021.00	義塚會	*HF2004457		1010928	45,197,907	0		45,197,907	
HF020000007	八德市	實裡段	0147-0000	563.00	義塚會	*HF2004468		1010928	8,299,746	0		8,299,746	
HF020000008	八德市	實裡段	0153-0000	3,928.00	義塚會	*HF2004482		1010928	57,906,576	0		57,906,576	
HF070000028	八德市	廣隆段	0348-0000	4,428.24	合資會社平 和商行	*HF2014243	大溪鎮○○○	1020702	1,325,151	0		1,325,151	
HF080000106	八德市	興豐段	1382-0000	977.32	呂○○	*HF2031931	桃園縣大溪鎮○○○	1020702	6,649,685	0		6,649,685	
HF080000107	八德市	興豐段	1400-0000	954.17	呂○○	*HF2031924	桃園縣大溪鎮○○○	1020702	8,285,535	0		8,285,535	
HG020000004	平鎮市	東勢段東 勢小段	0517-0004	76.00	聖母祀	*HG0005757		1010926	1,015,056	0		1,015,056	
HG020000005	平鎮市	東勢段東 勢小段	0517-0005	40.00	聖母祀	*HG0005759		1010926	534,240	0		534,240	



桃園縣地籍清理土地囑託登記圖有管理表

頁次：第 9 頁 共 9 頁
單位：平方公尺；元

列印日期：102年08月12日

編號	鄉鎮市區		土地 / 建物 標示		權利範圍	原登記名義人		囑託登記完畢日期	二次處價	欠繳稅賦	利息	價金總額	備註
	鄉鎮市區	段/小段	地/建號	面積		姓名或名稱	統一編號						
HG0200000006	平鎮市	山子頂段	0117-0000	1,909.00	3/11	福德祀	*HG0034859	1010926	6,907,699	0		6,907,699	
HG0200000008	平鎮市	山子頂段	0131-0000	364.00	3/11	福德祀	*HG0035028	1010926	1,450,971	0		1,450,971	
HG0200000009	平鎮市	山子頂段	0214-0009	787.00	全部 1/1	福德祀	*HG0035740	1010926	3,173,184	0		3,173,184	
HG0200000012	平鎮市	義民段	0540-0000	186.00	550/2700	公號義民會	*HG0041642	1020702	1,909,601	0		1,909,601	
HG0200000015	平鎮市	廣豐段	0247-0000	590.23	1620/4320	義民祀	*HG0021002	1020702	9,426,268	0		9,426,268	
HG0200000018	平鎮市	正義段	0742-0000	3,749.05	4/49	公號三官會	*HG0044707	1020702	1,744,915	0		1,744,915	
HG0200000020	平鎮市	正義段	0748-0000	1,715.53	4/49	公號三官會	*HG0044711	1020702	758,754	0		758,754	
HG0200000021	平鎮市	正義段	0751-0000	10,582.55	4/49	公號三官會	*HG0044714	1020702	4,680,511	0		4,680,511	
HG0800000009	平鎮市	農勢段東 勢小段	0288-0000	2,611.00	30/210	曾○○	*HG0003773	1020702	2,878,628	0		2,878,628	
HG0800000010	平鎮市	農勢段東 勢小段	0293-0016	1,580.00	90/2400	曾○○	*HG0003949	1020702	806,274	0		806,274	
HG0800000011	平鎮市	農勢段東 勢小段	0293-0017	1,047.00	90/2400	曾○○	*HG0003964	1020702	173,148	0		173,148	
HG0800000012	平鎮市	農勢段東 勢小段	0293-0018	706.00	90/2400	曾○○	*HG0003981	1020702	360,272	0		360,272	
HG0800000017	平鎮市	農社段	0687-0000	982.12	6/36	何○○	*HG0002239	1020702	386,161	0		386,161	
HG0800000019	平鎮市	西社段	0506-0000	3,106.23	2/60	陳○○	*HG0016412	1020702	600,124	0		600,124	
HG0800000020	平鎮市	西社段	0506-0000	3,106.23	2/60	陳○○	*HG0016414	1020702	600,124	0		600,124	
HG0800000024	平鎮市	平安段	0042-0000	660.41	255/17280	吳○○	*HG0049707	1020702	51,574	0		51,574	
HG0800000025	平鎮市	平安段	0071-0000	2,733.60	480/17280	吳○○	*HG0049722	1020702	1,339,464	0		1,339,464	
HG0800000026	平鎮市	平安段	0071-0000	2,733.60	255/17280	吳○○	*HG0049732	1020702	711,590	0		711,590	



桃園縣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2 年 8 月 14 日

發文字號：府商登字第 10202009791 號

附件：

主旨：兩珊企業社（統一編號：09876565、負責人：楊○○）廢止商業登記案，業經本府處分，茲以處分書交郵局投遞，惟因該號遷移不明致無法送達。

依據：行政程序法第 78 及第 80 條。

公告事項：本府 102 年 7 月 25 日府商登字第 1020183595 號函通知函正本現由本府工商發展局工商登記科保管，受通知人得具身分證明文件，代理人兼具委任書，逕向本府領取。

縣長 吳志揚 出國

副縣長 黃宏斌 代行

桃園縣政府民政局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2 年 7 月 30 日

發文字號：桃民戶字第 10200125651 號

附件：

主旨：公告本縣大溪鎮「瑞興里 13 鄰至 15 鄰」小地名地區部分門牌整編，自民國 102 年 8 月 7 日起整編生效。

依據：

- 一、桃園縣道路命名及門牌編釘自治條例第十五條、十六條規定。
- 二、本縣大溪鎮戶政事務所 102 年 7 月 25 日桃溪戶字第 1020003777 號函。

公告事項：

- 一、公告本縣大溪鎮「瑞興里 13 鄰至 15 鄰」小地名地區部分門牌整編，自民國 102 年 8 月 7 日起整編生效。
- 二、新舊門牌整編對照表置放於戶所，如有閱覽需求請至戶所參閱、或於戶所網站門牌專區下載。

局長 邱德順



桃園縣政府交通局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2 年 8 月 1 日

發文字號：桃交停字第 10200181641 號

附件：

主旨：公告本局舉發違反道路交通管理事件通知單公示送達暨應受送達人清冊一冊。

依據：違反道路交通管理事件統一裁罰標準及處理細則第 5 條暨行政程序法第 78 條、80 條、81 條及 82 條規定。

公告事項：

- 一、本局舉發違反道路交通管理事件通知單，經以雙掛號郵寄冊內被通知人，因該郵件無法送達（郵寄單退件日 102 年 6 月 25 日至 102 年 7 月 29 日，批號 U1020717 共 1147 件），故依行政程序法規定辦理公示送達，以完成法定送達程序。
- 二、本批舉發違反道路交通管理事件通知單已送至各處分（監理）機關留存，違規人得至該處分機關領取，逾 20 日未領者以送達論，監理機關將依道路交通管理事件統一裁罰標準進行裁處。

局長 高邦基

桃園縣政府交通局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2 年 8 月 1 日

發文字號：桃交停字第 10200181631 號

附件：

主旨：公告本局寄發逾期未繳停車費通知單公示送達暨應受送達人清冊一宗。

依據：違反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 56 條第 2 項暨行政程序法第 78 條、80 條、81 條及 82 條規定。

公告事項：

- 一、本局寄發逾期未繳停車費通知單，經以雙掛號郵寄冊內被通知人，因該郵件無法送達（郵寄單退件日 102 年 6 月 26 日至 102 年 7 月 29 日，批號 Y1020702 共 1282 件），故依行政程序法規定辦理公示送達，以完成法定送達程序。



- 二、寄發逾期未繳停車費通知單送至本局留存，違規人得至本局領取，逾 20 日未領取者以送達論，並予以 7 日之繳費期限，若逾期仍未繳費者本局依法逕行舉發。

局長 高邦基

桃園縣政府交通局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2 年 8 月 12 日

發文字號：桃交停字第 10200189451 號

附件：如主旨

主旨：公告本局寄發逾期未繳停車費通知單公示送達暨應受送達人清冊一份。

依據：違反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 56 條第 2 項暨行政程序法第 78 條、80 條、81 條及 82 條規定。

公告事項：

- 一、本局寄發逾期未繳停車費通知單經以雙掛號郵寄王○○ 君，因該郵件無法送達（郵寄單退件日 102 年 7 月 29 日），茲依規定辦理公示送達，以完成法定送達程序。
- 二、寄發逾期未繳停車費通知單送至本局留存，違規人得至本局領取，逾 20 日未領取者以送達論，並予以 30 日之繳費期限，若逾期仍未繳費者本局依法移送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強制執行。

局長 高邦基

桃園縣政府 函

受文者：桃園縣政府秘書處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2 年 7 月 30 日

發文字號：府環水字第 1020703639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本縣「慶泉金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地號：觀音鄉工業區段一小段 65-3 地號）」

之地下水污染管制區公告事項三、管制事項（四）禁止土地利用行為部分，經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訴願決定予以撤銷，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102 年 7 月 15 日環署訴字第 1020031365 號函及本府 102 年 1 月 24 日府環水字第 1020700449 號公告辦理。
- 二、本案系爭場址經查證地下水污染來源明確且其污染物濃度超過地下水污染管制標準，本府除依土污法第 12 條第 2 款規定公告系爭場址為地下水污染控制場址外，並同時依土污法第 16 條及第 17 條規定，於 102 年 1 月 24 日以府環水字第 1020700449 號公告為地下水污染管制區，禁止於該管制區內置放污染物於土壤、注入廢（污）水於地下水體及排放廢（污）水於土壤等行為，惟按土污法第 17 條第 1 項係就土壤或地下水污染管制區內之禁止事項予以規範，至同條第 2 項則專就禁止土地利用行為明文規定，且僅以場址公告為土壤污染管制區始有適用，而不及於地下水污染管制區，合先敘明。
- 三、經查本案 102 年 1 月 24 日府環水字第 1020700449 號公告系爭場址為地下水污染管制區，其中有關公告事項三、管制事項（四）禁止土地利用行為部分，顯係依據土污法第 17 條第 2 項規定所為，惟該項規定係針對經公告為「土壤污染管制區」之場址所為規定，與本案僅公告為地下水污染管制區之情形有別，從而原公告有關管制事項（四）部分予以撤銷。

正本：桃園縣政府秘書處、桃園縣觀音鄉公所、桃園縣中壢地政事務所、慶泉金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環境督察總隊及北區環境督察大隊、桃園縣政府工商發展局

桃園縣政府民政局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2 年 8 月 15 日

發文字號：桃民戶字第 10200137351 號

附件：

主旨：公告本縣大園鄉「南港村、北港村」小地名地區部分門牌整編，自民國 102 年 10 月 8 日起整編生效。

依據：

- 一、桃園縣道路命名及門牌編釘自治條例第十五條、十六條規定。
- 二、本縣大園鄉戶政事務所 102 年 8 月 12 日桃大戶字第 1020003155 號函。



公告事項：

- 一、公告本縣大園鄉「南港村、北港村」小地名地區部分門牌整編，自民國 102 年 10 月 8 日起整編生效。
- 二、新舊門牌整編對照表置放於戶所，如有閱覽需求請至戶所參閱、或於戶所網站門牌專區下載。

局長 邱德順



刊 名：桃園縣政府公報

刊期頻率：每月十五及三十日發行（遇例假日順延一日）

出版機關：桃園縣政府

編 者：桃園縣政府秘書處

地 址：桃園縣桃園市縣府路一號

電 話：(03)3376697

網 址：http://gaz.tycg.gov.tw/ty_gazFront/

出版年月：102 年 8 月

創刊年月：67 年 9 月

定 價：非賣品

縣政活動預告

2013大館帶小館系列活動

主辦單位：桃園縣政府文化局
活動期間：2013年8~10月
活動地點：龜山、平鎮、藝文展演中心
洽詢專線：02-33432440



2013桃園國樂節

主辦單位：桃園縣政府文化局
活動時間：2013/08/16~09/08
活動地點：桃園展演中心、桃園縣文化局
演藝廳、中壢藝術館演講廳
洽詢專線：03-3322592



「2013中秋越月圓 相聚在桃園」

主辦單位：桃園縣政府勞動及人力資源局
活動時間：2013/09/15
活動地點：縣立體育館
洽詢專線：03-3322101轉6812、6813



2013桃園產學設計展

主辦單位：桃園縣政府藝文設施管理中心
活動時間：2013/08/14~09/04
活動地點：桃園展演中心一展(商)場
洽詢專線：03-3170511





桃園縣政府